



●●●  
主办 东营一中二月文学社

弘

毅

校园·青春·文学

2020年（下）

总第159期

H O N G   Y I



山东省高中优秀文学社刊  
全国示范校园文学社社刊

# 二月文学社成功举办第五届 “文学素养与专业发展论坛”

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第五届“文学素养与专业发展论坛”于2020年8月15日下午在市一中高二录播教室举行。有来自2004级、2008级等历届文学社成员以及高二、高三年级文学社骨干共30人参加。本届论坛继续围绕“文学素养与专业发展”这一主题，从“我的专业成长感悟”“文学素养与我的专业发展”等不同层面，展开研讨，在交流中互鉴、促进，共同进步。2004级王蕾、2008级江萍等许多同学的发言，都给大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近年来，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搭建平台，邀请历届文学社成员回母校举办“文学素养与专业发展论坛”，得到各届文学社校友的广泛支持。

各专业学生结合自己的人生经历和学习感悟进行深入交流，既是对自己学习工作的回顾，又可以在各专业成长之间形成互补，对每一位参加活动的同学都深有启发和助益。

文学素养决定着一个人的文化品位与精神高度，影响着一个人在情志、审美、表达、创新等方面的发展。二月文学社以“提升文学素养”为宗旨，为学生的未来打好人生底色。历届文学社成员无论是在大学还是在工作岗位，都自觉将所学专业与文学素养相结合，以文学素养助力专业发展，丰富人生色彩。

(二月文学社)





# 我眼中的大美一中

2020级8班 成文雅

一晃两三年，匆匆又夏天。又是一段青春将要  
从眼前展开。

## 草长莺飞

少年怀着激动又忐忑的心情踏入这所充满未知的学校，映入眼帘的就是那抹绿。那绿，是一片生机，是一片欢喜，又是一片期待。微风拂过，梳理了少年的发，整理了绿的外表，这绿仿佛端庄地说着：少年的肩上应担起草长莺飞。小桥静静地立在湖上，有同学在一旁说闹，这我不禁联想起那个诗句——“你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的人在楼上看你”。踏着落日余晖，在校园中漫步，瞧，天上大片大片的红霞，定是天上的仙子在举办婚礼，红妆十里。生活在这样一派风景画中，何尝不是一件快乐的事？

这里是一中，一中景美。

## 良师益友

初入这片未知世界，少年恐惧，对一切都是迷茫的，他仿佛生活在那无尽的黑暗里，而这时，总会有人提灯向少年走来，引领着他，他们是少年的光和希望，他们就是少年的良师益友。他们带着少年在这片未知里不断摸索，他们终会找到出路。看，班主任老师们顶着烈日，陪着同学们训练，仿佛说着：不要怕，老师永远都在你们的

身边。老师与同学的浓浓情意，何尝不是这所学校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这里是一中，一中情美。

## 前程似锦

这里是一中，是莘莘学子梦寐以求的高中，而在这个学校里所有的少年也都如愿以偿。在这里，我深刻地体会到那句，“以前，我总认为别人尊敬我是因为我足够优秀，来到了这里，我发现别人尊敬我是因为别人足够优秀”。在没考上这里之前，我的班主任曾经告诉我：“一定要去看看一中，不然你就是一个井底之蛙。”那个时候的我还觉得班主任夸大其词。直到到了一中，我发现我真的是一只对蓝天毫不知情的井底之蛙，而一中，让我们认识到有蓝天，并且给了我  
看蓝天的机会。在这里，我们离前程似锦更近了一步；在这里，我可以看到一个隐约光明的未来。一中是我通向前程似锦的途径，在这一段路上，我将砥砺前行。

这里是一中，一中前程美。

一中是草长莺飞的美丽校园，是师生融洽的和谐校园，是光芒万丈的希望校园。我们的现在，我们的未来，我们呼朋引伴的草木时代，我们促膝长谈的烂漫青春，都将从眼前的大美一中展开。

(指导教师：付孟科)

# 弘毅

HONGYI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问：  
史本泉  
孙青山  
田效方  
董玉奎  
社长：  
康子越  
副社长：  
齐明宇  
本期审读：  
钱文萱  
薛晴  
张弢元  
何齐秦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马素芳  
王彬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东文广新连第 42 号

# C 目录

## Contents

### 卷首语

1 我眼中的大美一中 成文雅

### 情感地带

4 与君相识 三生有幸 卢佳晗

6 宛如少年 陈珺琦

7 曾被我忽视的世界 陈珺琦

### 成长季节

9 后悔后悔 叶子

16 岁畔风华 沈璐

19 吕瑞 杨蕙琳

21 风自寒凉我自狂 沈璐

23 赠竞赛生 刘祎璿

### 静听世音

24 听雨 小郎

25 夏 陈部予

26 秋 陈部予

### 思想碎片

27 说“俗” 祁弦歌

28 你还相信爱情吗？ 了了

33 失败者 元若

34 死生 元若

### 慧眼观影

35 美好的事物永不消逝 张津华

36 大海不忘英雄 人间珍视和平 杜佳琪

宗旨:引领语文学习,提高文学素养,  
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 作者专辑

38 阡陌流光 许东佳  
40 七零 许东佳  
42 救赎 许东佳

### 呦呦鹿鸣

8 稀客歌 祁弦歌

### 青春诗会

45 致青春诗六首 2020级3班4班学生作品

### 小说榜

47 迟来的醒悟 张弢元  
48 钟声 刘新艳  
51 水晶杯 二木生  
52 闺蜜装 玉清

### 长篇连载

55 来日方长(下) 陈知训

### 运动会特稿

57 青春赛场,一往无前  
记者:郭一诺 刘昕瑶 摄影:陈鸿哲 曹馨月  
59 运动剪影  
记者:张箐潇 孙如玥 摄影:张鑫亚

### 在大学

29 水归东海,我归曲园 商慧波  
31 遇见西大 高艺珂



2020年(下)  
(第159期)

主 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封面设计:张晓彤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园博路  
99号

编辑部电话:0546-6079779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 <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 与君相识 三生有幸

2020级3班 卢佳晗



## 青春 你我共行过的路

“我们因毕业请假，时间：永远……请您批准”

那是我最后一次走进那个充满欢声笑语和无尽回忆的教室。

记忆中的那天很安静，没有想象中哭得天崩地裂，也没有预想的和每个人拥抱，甚至没来得及和每个人说声再见。记忆中他们的脸逐渐模糊，只记得那天下午时间过得很快。

“一晃两三年，匆匆又夏天。”

这个夏天，于我，于他们，都是不同的夏天。

我们最后一次穿着校服在操场吹风，最后一次排队跑操，最后一节语文课，最后一声“老师好”，最后一句“中考加油”，最后一次齐坐在这——满载四年回忆的教室。

那天我走进教室，班里热闹得很。同学们都拿着自己的校服找这个、找那个的写签名。我刚一坐下，就迎面扔来了几件校服在我的桌子上让我写签名。这也算是我们之间的一种告别方式吧。

我用最认真的字，写下了那写过无数遍的名字。这一次，那不仅仅是我的名字。

我用相机拍下他们在教室里吵吵闹闹的样子，女生之间嘻嘻哈哈，鹅叫般的笑，还有那几个特定男生间让人难以理解的奇怪的打闹方式。一切都像往常一样。

这时候，我们好像都已忘记今天是分别的日子。

“始于2016年初秋，终于2020年盛夏。”

“来来来，都排好队，别说话了。”我最后一次听见班主任管纪律，是在拍毕业照的

时候。我看到地理、生物老师也来了，上一个班主任老师也来了，年级主任、校领导，都来了。

忽然记起会考复习时的焦虑，中考前的心悬不已。那时我多么想时间过得快一点呀，多么想快点结束这枯燥无味的复习呀！

而现在，我只想时间定格在这一刻，这和他们在一起的瞬间。

……

“咔嚓。”快门的声音响得刺耳。

脸上的微笑黯然消失，心中有止不住的眼泪滴下。这零点几秒拍下的，是我们四年的光阴。好像，拍完毕业照我们就真的要去面对分离了。

我停下脚步，抬头环视了一圈这个我学习了四年的学校，教了我四年的学校。有多少青春，都留在了这里啊。

我恍惚间记起初次见到他们时的羞涩，一切都那么美好纯真。我记起与同桌的第一声“你好”；我记起班主任挺着肚子走进教室的身影；我记起上课偷藏在圆珠笔里的小纸条；我记起每次课间的打闹；我记起跑操陪我装病的姐妹；我记起总是抢我眼镜挂在树枝上的大高个；我记起做牛轧糖给我吃的同桌；我记起数学老师的口头禅、语文老师的微笑、物理老师的叹气……

一切的一切，都像昨天刚发生的一样。

回到教室。

班主任一转身就看到了黑板上的“请假条”，一时间顿然，不知道说什么好。过了几秒，他用他经典的语气，开玩笑似的说：“我得看看有没有诈，嘶……”他一瞪眼、一伸下巴的动作瞬间打破了这趋向悲伤的气氛，把我们都逗笑了。

他慢慢地走上讲台，把签名写在了请假条上。粉笔划过黑板的声音，一声一声地戳着我的心。

那一刻，我看到他的眼里闪着泪光。

我再看了一遍那张完整的请假条，头转了一圈把48个人看了个遍，想把他们的样子

深深地刻在脑海里。忍不住的哭。是不舍，是害怕，不舍的是分别，害怕的是再见不到。

因为疫情，我们的毕业典礼是在教室，以直播的形式开展。一张张校园图片，一个个画面定格，一张张笑脸，一句句祝愿……都印在我们的心里，刻下“永远”二字。

还记得疫情期间班主任老师在群里一遍又一遍的安全提醒，同学们在网课时私下的交流，在网上疯传的老师表情包……一幕幕，一字字，一张张。

我们一起经历了太多太多。

我一个人坐在位置上，想着，忆着。好像已习惯了和他们在一起，好像这一刻，世界只有我们。

四年光阴，穿梭如箭，我们一起从稚嫩走向成熟，在时光的长河里携手共度，比肩前行，终有一天，我们会再次相见。

再见时，我们会是更好的我们。

“再好好告别一次吧，和操场上的阳光，和书桌上写下的喜怒哀乐，和数学课上的瞌睡，和三五成群的他们，和过去那个在青春年少时懵懂的自己。”

至此分别，感谢遇见，感恩相识，愿我们，一路披荆斩棘，奔向梦想与远方。

“愿你历尽千帆，归来仍是少年。”

永远的18班。

### 未来路漫漫 你我自启程

今年的秋天，18班的教室又坐满了人，但却不再是我们了。而曾在那个教室的我们，如今也各奔东西，各自走进了高中校门。

历时十天的军训结束后，我就此开始了高中的漫漫学习路。人人都说，高中很苦很累，但却是决定一生的三年，我满心期待地走进了高一三班的教室。

日子一天天过去，和新同学们还未熟悉，却已和旧相识们越走越远。

每天的课程排的满满当当，一天十四节课，甚至连晚自习都是按照课表来进行。快节奏的生活完全打乱了我原本的习惯。我在努力适应，也在努力改变。

一晃两周过去了，终于可以回家了。

但我没有。离校后，我直

奔初中校园，心想着一定要和老师好好吐吐苦水，想告诉他们这两周我都是怎么强迫自己起床，怎么完成作业，怎么5秒入睡的。

想着想着，就到了。

我和几个往常的好姐妹约在校门口等老师出来。

熟悉的身影，是语文老师——我最喜欢的老师。

她是一路小跑着出来的，看到她一如既往的白衬衣，一时间什么都忘了，想说的什么也没说出口，只是不停地抹眼泪。

那天她笑着拥抱了我们每个人，眼角的泪光亮的扎眼。

她说：“你们是我最喜欢的一届。”

……

数学老师推着她的“小电驴”出来了，听说她去接了六年级带班主任。我们把她围了一圈，诉苦高中的数学怎么那么难。你一句我一句的，老师都不知道该听谁说好了。

那天她说：“他们都太不听话了，还是你们好。”

……

最后，我们抓住太阳的尾巴，赶着见到了最可爱的班主任——化学老师。他问我们高中的学习吃不吃力，累不累，

有没有违纪……像老父亲教导孩子们似的，一会儿愁眉苦脸，一会儿又哈哈大笑。我们谈起他的口头禅，说起他上课提裤腰带的经典动作，聊起上课瞌睡时他的训斥……还有，中考前他的鼓励。

“老师！你的肚子又小啦！”

“哎呀！你看看，我想你们想得都瘦了！”

“哈哈哈哈哈……”

聊到天黑。

就要散了，他说：“以后没事别来看我了啊！在高中，好好干！三年之后，拿着录取通知书来见我！”

我瞬间充满了斗志。

那天他们的每一句话都成为我今后的动力和支持我前进的推力。

我坚信，我不会让他们失望的。

时光飞逝，转眼间又是一年寒秋，愿昔日的同伴在彼此看不到的地方熠熠生辉，愿自己不忘良师之谆谆教诲，一路披荆斩棘，带着他们的期盼，怀揣自己的梦想，奔向远方。

与君共行，三生无悔；与君相识，三生有幸。

# 宛如少年

2018级30班  
陈珺琦



“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

——题记

“嗒嗒嗒——”，伴着清晨的第一缕阳光，一阵轻快的脚步声将我从梦中唤醒，木门被缓缓地推开，阴沉的屋子瞬间变得明媚起来。外婆斜斜地倚着门框，冲我招了招手，语气略带兴奋地说道：“又是一个艳阳天，你同我一起去巷头的老树下乘凉可好？”

## 曾被我 忽视的世界

2018级30班 陈珺琦

“世界上有一种最美丽的声音，那便是母亲的呼唤。”

——但丁

我与母亲一同去山顶看夕阳。

傍晚的天空如同翻滚的火焰，厚重的云层仿佛打翻的调色盘，五颜六色地在天空中晕染开来，甚是好。山顶的风很大，但是母亲身边很温暖。

我转头看向母亲，她静静地凝望着远处的落日熔金。晚风拂过她的发梢，在她的眼眸中激起阵阵涟漪。母亲的眼睛不再似往日般明亮，却依然蕴藏着星辰大海，将我的思绪拉回到了从前玩“盲人摸象”的日子。

小时候，被蒙上眼睛的我嚎啕大哭，黑暗中不见一丝光亮，我伸出手向前抓去，试图

没等我作答，外婆便拉起我的手，兴冲冲地向屋外走去，我注意到此刻外婆的眼睛闪烁得如同跳动的火苗，明亮得宛如少年。

一路上，外婆哼着不知名的小调，双手不住地前后摆动着，时不时抬头看着头顶掠过的飞鸟，摇晃着手中宽大的芭蕉扇，轻快的步伐间跳跃着无尽的愉悦。

走出小巷，外婆突然停住了前行的脚步，她回头看着我，伸手指向不远处的一棵古树——那是一棵和外婆年龄相仿的老榆树——对我喊道：“就是那儿了！就是那儿了！”紧接着，便一路小跑过去。榆树下有一个古老的青石凳，已被磨得光滑发亮。外婆抬头看了看庞大的树冠，轻拂去石凳上的浮尘，坐了下去，朝我招手。那棵茂盛的老树，偌大的树冠悬空在头顶上方，仿佛驱散了整个夏天的炎热。

我快步走过去，挨着外婆坐了下来。阳光穿过层层枝条，映射进外婆宛如少年的目光，明亮，却不耀眼，就好像某个沉睡已久的冬天，在这一瞬间，焕发生机。外婆突然又变戏法儿似地，从怀里掏出一个透明的玻璃罐，里面装满了花

花绿绿的糖果。她一手晃动着手中的蒲扇，一边不时地递给我几颗糖果，急切地说道：“那时候……那时候，这棵老树陪我度过多少个夜晚啊！在我心里，这里就是奇幻的城堡。”她的话语仿佛大海夜空的点点星辰，闪着清亮的光，照耀着她曾经生活过的那段非凡岁月。那时外婆一定有着别人无法知晓的迷茫与忧郁，孤独和感伤，而如今说出来，一字一句间，竟充溢着无以言表的满足，自信而笃定。我和她并肩坐在树下，听外婆讲述她的芳华。

时至今日，我再也无法同外婆一起去树下乘凉，过去的一切在今天，终将成为最亲切的记忆。可我却总能看到，小巷的尽头矗立着一棵茂盛的老树，六月的艳阳天里，风在树梢低鸣，鸟在树梢盘旋，有一位老人坐在树下的青石凳上，手里拿着一个透明的玻璃罐，里面装满了花花绿绿的糖果。阳光穿过树梢，藏进了老人脸上如沟壑般的皱纹里，晒得她垂下了眼帘。可我分明感受到她那明亮的目光，清澈明净，宛如少年。

（指导老师：姜双明）

抓住母亲温暖的臂膀，却只是徒劳。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中，我仿佛坠入了无底的深渊，跌跌撞撞，感到了前所未有的迷茫：谁能给我一双锐利的眼睛，照亮前方寒冷而漫长的路？谁能给我翅膀？谁能带我翱翔？

忽然，一只温暖的手掌扶住了我，轻轻拭去我脸颊残留的泪水，随之而来的，是一阵轻柔的话语：“我会陪着你。”“我会陪着你”，这句有魔力的咒语，带我走出了多少个迷茫的黑夜啊！古人云：“慈母爱子，非为报也。”总是能在黑暗中递给我一双温暖的臂膀，这，便是母亲。

时至今日，我再次站在母亲身旁，看海天一色，听风起云落，回想起这个曾被我忽视的世界。

突然，一阵温暖跃上了我的指尖，一直蔓延到我的心底，一瞬间，仿佛驱散了整个世界的寒冷。

是母亲吗？

我转头看向母亲，母亲也看向我。夕阳散发的微光藏进了她脸上细小的皱纹，照亮了过去微茫的岁月，和那个曾被我忽视的世界：那是母亲多年用爱与耐心经营的纯爱的世

界，也是被母爱唤醒的我的世界。

我抬起手，轻轻抚顺了母亲被风吹乱的发丝，紧紧地握住她的手掌，坚定地开口道：“我会陪着你。”

那一刻，我感到母亲的臂膀微微颤动，有一种晶莹的液体从她的眼眶中滑落，在风中斜织着，交织成这个世界上最真挚的美好。

我忽然发现，那个曾被我忽视的世界，它其实一直在我的身边，从未改变。

《诗经》云：“凯风自南，吹彼棘心，棘心夭夭，母氏劬劳。”沧海桑田，世事幻变，生命能够长存不息，延续至今，是因为有一种爱从未改变——那是母爱。

（指导老师：姜双明）



## 稀客歌

2019级8班 祁弦歌

听闻有戏子  
唱遍苍生，薄情不改风华色  
听闻有琴师  
抚琴声颤，铿铿然击缶当歌  
听闻有醉翁  
旧酿新酿，沽酒一觞寄山河  
后来见一稀客  
且角儿多情减了风姿绰约  
艺人弦断，哑口掩星泽  
酒肴醒世挥毫茶香泼  
以讹传讹，道是天公难舍

“后来呢？”

后来啊，听闻有稀客  
有人扑火，有人成灰一撮  
有人说其有了小娇客  
以讹传讹，道是人间绝色

“是我吗？”

某个娇客，迷糊性格  
闭眼瞎话，睁眼胡扯  
毫不自知，坐拥山河  
晚安，睡吧，梦里爱我

# 后悔后悔

2018级27班 叶子

## (一)

每个人都有个竞争对手，我也不例外。

我的竞争对手很强，她是我的班长，也是年级第一的记录保持者，丁小藤。

她没有一次离开过年级第一那金光闪闪的宝座，没人敢去与她抗衡，除了我。我喜欢光芒四射，所以我要打败她。她很强，所以我十分努力。

临近数学考试，在同学的叫苦连天声中，我暗暗下定了决心：这次一定打败丁小藤，打她个落花流水！

落花流水！落花流水！

我内心呐喊着。我很想打败她，这种欲望极度强烈，充斥着我的大脑。我都把我胜利后要对着那曾经光芒四射的丁小藤所要说的话想好了。

那时，我威风凛凛地站在她的面前，身上披着的校服迎风自动。

我抬起头用鼻孔看着她，骄傲又不失风度：

“Loser！”

这句台词很酷，至少我这么觉得，其他人也这么觉得，他们激动地大喊：“太酷了！”“酷毙了！”

酷，真是一个很完美的词。

完美也是一个很酷的词。

反正都是用来形容我的词。

从此丁小藤一蹶不振，将在无涯的汪洋学海中沉没，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中。

我这样想。

可当我回过神来，考试已经进行了二十分钟。我不得不用剩下的一小时四十分钟，也就是恰好一百分钟来做题。尽管事先做好胜利宣言是很重要的，可我还是能分清主次的。

“主”应该是构思胜利宣言，那考试便是“次”了。

于是我便开始寻找能代替“loser”更完美的词，我要考虑到很多情况不会尴尬，丁小藤这个笨蛋，可能会听不懂英语。

我想了很久很久，因为这

很重要。

“距离交卷还有三十分钟，请同学们把握好时间！”

这是谁？打断了构思伟大计划的思路。

没了思路，我只好开始写题。我认真地读着题目中的每一个字，像个侦探一样仔细搜索每个选项的蛛丝马迹。

侦探也很酷。

我那么努力，我那么聪明，半小时一张卷子对我来说自然不是难事。交卷前，我亲吻了一下试卷，那么，这张试卷已经被智慧之神所眷顾了，不出好成绩没天理。当然也没有地理。这次考试至关重要，我可不想掉链子。

我看到丁小藤没有很开心的样子，那一定是不开心了。一个人为什么不开心？一定是有担心的事。而什么事会让坐在年级第一金光闪闪宝座上光芒四射的人担心呢？肯定是这次数学考试了。如果我很开心，那么我一定自我感觉发挥良

好。如果感觉不良则会不开心。丁小藤不开心，那她一定是没有发挥好。而我那么聪明，我那么努力，自我感觉好极了。这次势在必得。

看到丁小藤不开心，我开心炸了。我手舞足蹈地冲出校门，就连门卫老大爷也乐呵呵的，像中了彩票头奖似的，皱纹都堆成了一坨。看到别人中了彩票头奖，我更开心了，开心得找不到东南西北，以至于我弄错了家的方向。

这是哪儿？

我压抑住了开心，因为现在我很慌，准确的说应该是我懵了，或者我迷路了。我是路痴，我自己是走不回去的。

虽然我是个路痴，但我能看出来，这里曾经是繁华的商业街，但这里现在可能也是商业街，只是一个人没有罢了。

所有大小店铺的店门紧闭，路上没有行人，只有努力又聪明的我孤零零地站在空无一人的大街上。冷风刮过耳边，告诉我，这里一派凄凉。

我想哭，可迷路不是让我哭的理由，但这种场合，我想我必须哭一下以表敬意。于是，我开始寻找一个能够让我哭的理由，我仔细地搜寻记忆，忘记了外界。所以你看到我是站

在原地发呆的样子。

我回忆起了数学考试，回忆起了那道选择题。我又在脑海中凭借着潜意识检查了一遍。我发现，那道题我应该是做错了。

丁小藤的数学成绩大多是满分，如果我错了一道选择，那么我就有极大的可能输给丁小藤。我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危机。

我哭了，真心地哭，这不是小声抽泣，而是哭得惊天动地。

我那么努力，我那么聪明，怎么能输给区区一个丁小藤？

寒冷的西北风再次提醒我，这里空无一人，没人会听我哭，我便在这恐怖的气氛停止了喧哗。

哭不能够解决问题，这句话是我告诉我自己的。

朦胧中，我瞥见了一家小店。小店很小，特别小，一排商店中只能看见一个虚掩着的锈迹斑斑的破铁门。大概只有火眼金睛的我能够发现了。

这引起了我的注意，能引起我注意的，绝非庸俗之店。

我便凑近了看，那铁门上还有一张纸：

出售后悔药

白纸黑字，清清楚楚。但

我还是不敢相信，便揉了揉眼睛又看了一遍。

卖后悔药

果然我看错了，怎么会有人出售后悔药呢？只是个卖后悔药的普通小店罢了。

但出售和卖貌似表示的意思差不多，或者表示一样的意思。那这就意味着，这家小店是用来出售或卖后悔药的。

骗子！

我这样想，这不是没道理，世上没有后悔药，这是我告诉我自己的。这要么是个恶作剧，要么是个玩笑。

低俗！

小孩都不写这种笑话。

可我很好奇，极度的好奇，好奇心霸占了我的身体，我无法控制自己，好奇心驱使我去敲门。

好奇心这个东西还是很有礼貌的。

“笃！笃！笃！”

很长时间，没人回应。

好奇心顾不上礼貌，推开了半掩着的破门，飞奔而入。

跑进去了几步，我便停了下来。这里面没有光，一点都没有，我伸手不见五指。

我下意识地大喊：“有人吗？”

我希望听见：“来了！”

可我听到的是：“有人吗？”  
谁在重复我说的话？这个声音很熟悉，那大概是我的声音，我的回声。

既然有回声，这里一定很大。

我什么也看不见，可我依然能知道这里很大。

我真聪明。刚才回答我的是一个很聪明的人，大概是我的回声，所以这里很大，但这不是重点，重点是没有人回答我，除了我的回声。

也就是说，屋里没有其他

人。

又是只有我一个人？

或者有人但那人没听见？

“有人吗？”我再次大喊。

可我什么也没听到。

看来这里的确没有别人。

突然，我感觉这里很恐怖，我有点害怕。

我害怕并不是在很大的伸手不见五指又空无一人的屋子里害怕，而是我发现我好像失聪了。

失聪的意思不是失去聪明，我永远聪明，失聪是聋了，就是什么声音也听不见。

我又敲了几下墙壁。

“笃！笃！”

我能听见敲墙的声音，我还没聋。

但是我刚才为什么没有听到我的回声？

我于是又大喊了几遍。

没有回声！！

我更害怕了，几乎吓尿了，但作为一个能与丁小藤叫板的人，我壮着胆子，冷静下来整理思路。

第一次我大喊，有回声，所以这里很大。

第二次我大喊，没有回声，所以这里很小？！

那么如果要有一个词语能形容这里的话，那就是“又大又小”。

而这个词从语文的角度考虑显然是不对的，而且很诡异。

我进入了一个又大又小的屋子。

我急忙向外跑去，转身的刹那，一个熟悉的声音进入我的耳朵。

“就这么走了？不想体验体验后悔药吗？”

我仔细地一次又一次地辨认这个声音，这是我声音的音色没错。

这不是我内心的独白，更不是我的回声或者腹语。

更不是我自己对自己说话。是真真切切外界的声音！

有人用我的声音与我对话！

## （二）

我承认，这个世界上有很多科学难以解释的灵异现象。

但我否认有人拥有与我相同的嗓音。

这也是有依据的，据中国知名声学专家调查，我的声音是独一无二的，毕竟这个声音太完美。

没错，这个声学专家就是我。

我的声音，独一无二！

那人是如何模仿我的嗓音的？

那个人当然不是我自己。

那是谁呢？

不行，这里太诡异了，我要赶紧离开，三十六计，走为上！

好奇心输给了恐惧。

我急忙回头，侧身，撤步，一气呵成，撒腿就跑。

“何方圆！”惊雷般的声音传来。

谁？！谁在呼唤我？

何方圆是我的名字，但我一直默默无闻，很少有人知道我的名字。

知道我名字的一定是个熟人。

“后悔药哦！不想尝尝吗？”陌生的声音又说。

啊啊啊！好奇心重新站了起来，打败了恐惧，可恶！

这句话就像一剂兴奋剂，全部打给了好奇心，好奇心作弊！

不过这声音虽然依旧听着熟悉，但和我的声音已全然不同，这是另一个人的声音，好像还是个女孩的声音。

“谁？你是谁？”我下意识地问，但恐惧已比刚才减轻了三分。

紧接着，传来了哒哒的脚步声，一点一点，声音越来越大，那人离我越来越近。

脚步声停止了，那人也站到了我的面前，我站在门口，借助门外微弱的光，我渐渐认出了那人。

清秀的短发，自然地搭在肩膀上；眉毛弯弯的，像柳叶，恰到好处；水灵灵的眼睛，充满纯真；淡蓝色的连衣裙，绿色的碎花，借助门外吹来的风慢慢飘动着。

丁小藤！！

我不知道是该怒，还是该生气，还是该发火。

“笨蛋丁小藤！吓死我了！”我怒吼道。

“哈哈，自己被耍了还说我笨！你是在说你自已吧，那表情，哈哈哈哈哈”

哈……”

嘲笑我！

我是被人崇拜的，不是被人嘲笑的。

我想说些什么，一时竟语塞。丁小藤为什么在这里？她在这里干啥？为什么能发出我的声音？我第二次的回声怎么不见了？这地方怎么连个灯都没有？门这么破咋不换？还有，后悔药到底是个什么东西！

千言万语，汇成一句。

“笨蛋丁小藤！”

“啊？干嘛？”

人生要一步一步走，事情也要一件一件地说。

“笨蛋丁小藤，你闲得没事跑这里来干嘛？”我问。

“这里是我家啊！不然我去哪里？”

诶？这家伙不是很有钱么，住这破地方？

“你家不关门么？你是不是计划好了骗我？”

“没看见这里是商业街么，你卖东西锁上门顾客能进来么？”

说的有道理，我无言以对。

“你家是卖……卖……卖后悔药的么？”想起了门上的白纸，我连忙追问。

“对啊！门上不写着么。”

丁小藤歪着头，一副天真的样子。

这么认真地和我玩，那我就陪你玩玩好了。

“那好，给我一颗药尝尝。”我将计就计。

“药又不是什么好吃的东西，再说，你真的相信有后悔药？”丁小藤问。

大骗子丁小藤，还问我相不相信。

“不！相！信！”我一字一顿地说。

“嗯，我也不相信。”丁小藤低头思考的样子。

“那你卖的什么？”

“后悔药。”丁小藤又是那副天真的样子。

“你不相信你卖的东西？黑心商家！”

大骗子丁小藤！黑心商家！

“跟我来！”丁小藤没有多说，转身朝我挥了挥手。

### （三）

老实说，这里真的很黑。但丁小藤没有灯却在这里行走自如。这里真是她家？

我本来转身就可以离开这个鬼地方，可我的身体却不受控制，不由自主地跟着丁小藤走向走廊深处，丁小藤有一股

神秘的牵引力。

其实这个走廊也没有多长。

走到了尽头，左边有一扇门，当然右边也有一扇门，只不过左边写着“医生”，右边写着“病人”。

我不明白丁小藤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应该是来叫我看后悔药的吧。那么吃药的应该是病人，我想我应该去右边写着“病人”的房间。

我轻轻推开了右边的门，回头看了一眼丁小藤，她正疑惑地看着我。

“你要吃药？”丁小藤疑惑地问。

“不然呢？”

“你不怕我给你颗毒药？”笨蛋丁小藤！大骗子丁小藤！狠毒丁小藤！居然要把我毒死？

“你叫我来干嘛？”我问。

“唔……本来想让你翻翻病历再吃药来着。”

“你给别人吃毒药还有病历？你做活体实验的记录么？”

“你是不是傻，我给别人吃毒药干嘛？”

“我怎么知道！”我大叫。

“你也可以直接吃，或者回去。”

我不想回去，我也不想被

丁小藤毒死。

“先看病历。”

丁小藤没有说话，推开左边写有“医生”的门，把我领了进去。

屋里有个大屏幕，键盘，鼠标，屋里也没有开灯，周围黑漆漆的，只有屏幕发出的光亮照亮空荡荡屋子里唯一的桌子。

哦，还有两把椅子。

“我治疗病人之前呢，一般都会给他们看看别人的病历。”丁小藤说。

我没理她，她是我的竞争对手，我不能让她了解我。

丁小藤操作了一下大屏幕，大屏幕便开始播放。

大屏幕慢慢变亮，高楼，汽车，逐渐出现了城市的样貌。

屏幕突然出现了两只手，原来视角是第一人称的。

“你这病历不错，我还以为是什么枯燥的东西。”我边看边说。

丁小藤笑了笑。

我就看不惯她笑，我不再理她。

视角摇晃着，看来是正在走路。视野的正前方是一幢高楼，这是我就读学校的教学楼。这里是我的学校。

视角向下，是警服，上衣

的口袋还插着一支笔。

哦，这是门卫老大爷的病历。

到了下班时间，学校里也没有什么学生了，门卫老大爷好像有什么急事，一下班便匆匆跑回家。

唰！

突然视野就已经是客厅了，像是瞬移，原来病历是剪切后的。

紧接着，视野开始变换，眼前出现了一台电脑，电脑亮着屏幕，上面是中国银行的网站。键盘上出现了一双手，迅速登录了一个账号，貌似应该是门卫老大爷的。

账户登陆成功，我一看余额，吓了一跳。

五千万？五千万，五千万！！

整整5000万！！

画面突然暂停了，我扭头疑惑地看着丁小藤。

“门卫老大爷有五千万还当门卫？”我疑惑不解。

“嗯。也许是他刚刚知道的。”丁小藤回应我，“那五千万是中彩票得来的，那天公布中奖号码以后，他向我买了一颗后悔药，去买了那个中奖号码。”

“哦。”我草草回应了一下，

若有所思。

这后悔药真这么神奇？真的可以后悔？要是真有这么好的事，那我一定要试一试。

丁小藤继续播放着病历，但我却没注意看，满脑子只是想着如何最大利用后悔药的事，丁小藤说过要给我一颗后悔药是吗？是的，没错。这真是太棒了。

病历播放完以后，丁小藤起身走出了房间，我也跟着走出了房间，我们一起进入了挂有“病人”门牌的房间。

房间没开灯，很暗，很难看清楚什么，丁小藤也不开灯，径直像屋内走去。丁小藤就像平常那样，很熟练地找到了屋内灯的开关。

啪嗒！

明亮却不刺眼的白色光线霎时间充满了整个房间，我也得以看清整个屋内的布局。

正中央摆放着一张看起来完全不像是病床的病床，床的前面横着铁制的试验台，试验台上有一些瓶瓶罐罐的药剂，试验台的一侧是一台电脑，屋内四面都摆放着大大小小的书柜，书柜上有些不知写的是什么的，很深奥。屋内看似杂乱，实则每件物品都安排得很有条理。

这完全不像是病房，更像是一个实验室，难道大骗子丁小藤要拿我做实验？

一想到这，我的神经便不由自主地紧绷了起来，我一定要提防着她，早就知道她不怀好意。没了我，她就能继续是年级第一了啊！

好气！

消消气，静观其变。

丁小藤进屋后便走向了试验台，过了一会儿，拿给我一颗胶囊和一杯水。

“吃。”丁小藤把胶囊递给我。

只给我一个胶囊我怎么吃！想噎死我？

“喝。”丁小藤把水递给我。

我接过胶囊和水，这个胶囊大概就是后悔药了吧，真的有后悔药？真的这么神奇？

“吃完了就在病床上休息一下。”丁小藤说完便又转身走向试验台。

我将信将疑地抬头看了丁小藤一眼，她转身的瞬间，一个表情刻在了我眼里，看似没有什么特殊，冷漠的脸后面，却有看不清的秘密隐藏。

这个胶囊没有什么特殊，上面是红色，下面是白色，大多数的胶囊都是这个样子的。

这杯水就很让人生疑了，

依照电视剧里的惯有剧情，里面可能会有迷药什么的，喝下去就一睡不醒什么的。

这里正好有张床，符合我的推断。

不喝这杯水，我不傻，我要提防着她。

我吞下胶囊，生咽了下去，虽然很难受，但我坚决不喝水。

吃完了药，我躺在床上，突然有一股睡意袭来，不对，我没喝那杯水啊，怎么这么想睡觉，完了，要死了。

这床好舒服，要是病床都这么舒服，我天天住院。有可能药里有什么东西让我发困，或者是这床太舒服了，我很快便撑不住了，合上了双眼。

朦胧间，我再次想起了丁小藤转身那刻的表情，很奇怪的表情，看不透。

再见了……

后悔药到底是什么？代表着什么含义？丁小藤到底要干什么？

我不知道，但我想接下来我就会知道了。

#### (四)

头痛！头痛！

光线慢慢充盈，我像是如梦初醒，我……睡了一觉么？

首先映入眼帘的是黑板上

白色的粉笔字：数学 14:30 - 16:30 视线再慢慢转向左边，坐在那金闪闪年级第一宝座的丁小藤，面无表情地机械地做题。而其他同学，都一个个眉头紧锁，俨然与丁小藤形成鲜明的对照。

我不禁低下了头，这就是，年纪第一的魅力么。

桌面上的试卷，极其眼熟，就像是刚刚做过去一遍。

我抬头环视一周。场景是如此熟悉，就像是刚刚考过去的数学考试。坐在年级第一位置的丁小藤、似曾相识的试卷、监考老师逼真的声音……

眼前的一切告诉我，我穿越回了刚刚的数学考试。

记忆犹新，这里的一切就像是刚刚发生。

这些难道是后悔药的作用？

后悔药嘛，顾名思义，就是能让人反悔的东西了。

可……作为这所新高中的首批学生，第一学区的高材生，心理部的部长，我不相信这些。况且现在是 3069 年，科学技术发展到巅峰。后悔药？穿越？

我不相信！

可事实却又摆在这里。

现在的我毫无头绪，走一步看一步吧。

于是我开始做题，这张卷子上的每一道题我都认识，只可惜我认识它，它却不认识我。

我拎起笔，开始飞快地填满那些空白的格子。我是一名杀手，笔是我的利刃，一刀一刀刺向敌人，直插要害。刺杀敌人的爽快感使我甚至无法停下来抬头看一眼表。笔尖上的走珠摩擦着可怜的试卷，雪白变为焦黑。我是一名枪手，笔是我的武器，子弹射向敌人，稳！准！狠！绝不留情。因不断摩擦而发烫的走珠，如同淋漓射击之后冒烟的枪管。我停下笔，抬头吹了一下笔尖，好似西部枪王吹去枪口的硝烟。

哼，我是题目杀手，空白终结者。

### (五)

眼前的这个敌人，非常的眼熟。尽管这卷子上所有的题目我都非常眼熟，可眼前的这道题却格外的熟悉。

空无一人的商业街，一位男孩在风中哭泣。

没错，记忆从未有过那么地强烈，这一道小小的选择，决定着我是步登天还是与年纪第一就此别过。

我做错的那道选择，现在就在我眼前。

我突然明白了丁小藤后悔药的含义，下错了一步棋，我们会想要悔棋；买了盗版的书，我们会想要退货。而我最后悔的事，就是这该死的选择了。

可是，坐在我梦寐以求的那个位置的丁小藤却不知这一切。

“考试结束，请停止作答。”

来不及了！我慌忙填好，卷子也随即被收了上去。

### (六)

那一刻，我做出了我今生最后悔的决定。也是那一刻，我方才回想起病历的后半段。

门卫老大爷不劳而获的五千万，使他茶饭不思，夜不能寐。每想起自己的巨额财产，便会露出不安的神情或是痴痴地干笑。就像这钱好似偷来的一样，一分也不敢花，只是死死地抱着，惊恐地四下张望。

想到这里，我毛骨悚然。

临交卷前，我选择了正确的答案。客观上说，我选择了正确的选项；但对现在的我来说，我做出了错误的选择。

我感觉自己的行为像作弊，我是那么地丑恶、腐败。这行为如同交上试卷后，又把答案改掉一样。

我后悔了，尽管这可能意

味着我有机会登上那金闪闪宝座。可就算那样，又如何呢。现在那宝座已经失去了光泽，成为被肮脏的污泥覆盖，被杂乱的荆条缠绕着的罪恶之座。这不是我想要的。

对于我来说，这一切的一切，至高的荣耀，无尽的财富，失去了宝贵的诚信，它们毫无意义。

我后悔莫及，之前的我后悔做错了那道选择，而现在的我却后悔做对了那道选择。

但，如果我当时依然选择了错误的答案呢？

或许我现在正在后悔因没有选择正确的答案，而错失宝座吧。

人生就是这样，后悔永无止境。你永远不会对你所选择的事物感到满意，在选择后才发现似乎如果选择其它选项后结果会更加完美，但往往这个你所后悔没有选择的选项，会成为你选择后所后悔的。但若你不去尝试选择这个你认为比你所选更加完美的选项，你就不会知道你开始所选择的选项是有多么地完美。

“没错，这便是后悔药开发的目的。”

这是……丁小藤！

我猛地坐起，丁小藤侧着

身子，站在病床前。我呆呆地望着她，回想起刚刚发生的一切。丁小藤对我一笑，一切都不言而喻。

我就是看不惯她笑，但，不自觉地，我回了她一个笑容。

生活中会做无数个选择，每个选择有无数的选项，但来到这里，遇见你，我不后悔。

“后悔药还有一些缺陷，我真诚地邀请您，希望能与我一同研发。”丁小藤双手背在身后。

“我，接受您的邀请。”

## 岁畔风华

2019级10班 沈珞

[引子]

正是盛夏时节，窗外蝉鸣短促刺耳，窗内众人昏昏沉沉。老师站在讲台上说得眉飞色舞，突然瞥见一男生趴在桌上呼呼大睡，当即横眉立目，将手中的半截粉笔弹出，不偏不倚地打在那男生头上。男生大约正在与周公会面，猛地遭此重击，茫然抬头，不知所为何事。老师却不因他的反应而心

生怜悯，怒喝一声：“站起来！”男生低眉顺眼地起立，惹得众人哄堂大笑，也少了几分倦意。

……

上文中的男生，是我曾经的同桌——林同学，一个自诩阳光开朗、善解人意、遵纪守法、关爱同学、乐于助人、十全十美社会主义新青年的男孩子。

### 初逢·秋草映夕阳

和林同学同桌生涯的开始其实并不算愉快。

那天正是初秋，融暖的阳光透过窗户照进教室，映出一室的尘土飞扬。室内众人步履匆忙，桌子划过地板尖锐的声音与大家的喧闹交织在一起，让人无所适从——哦，是这样的，班主任占了五分钟体育课，让我们用来调位。

因为“交通”堵塞，当我跨越一个班来到新位置时，旁边的桌子上早已只剩下一摞课本。于是，就这样，满怀着对未来同桌期待的我，好奇地打开了身旁语文课本的封面。

一个清俊大气的“林”字映入眼帘，有一瞬间大脑放空，没有意识到班里有谁姓林。待反应过来，还没和新同桌正式见面的我欲哭无泪。

……

没办法，林同学在班里实在太过“耀眼”，“耀眼”到我不忍直视啊。

后来和朋友们提及，她们戏谑道：“你们俩上课一个杠精，一个反杠精，真的不会打起来吗？”

所谓杠精，当然是林同学。

也是因为对未来的惆怅迷茫，记忆里那节体育课我全程垂头丧气，颇有种秋日里黄叶衰草的萧条之感。

兴许是因为这样一段并不美好的开头，又或许是因为两个人性格都太跳脱，当天傍晚，我们俩就对两人之间的相处模式来了一次大家意料之中的斗法。

我当时戏谑道：“我们俩可能像浓硫酸和水，一碰上就放热。”

结果被林同学接了话茬：“对，你是浓硫酸，我是水，我把你给稀释了。”

“……”哑然片刻后我不服气地回，“那我还能让你沸腾呢。”

后来，我终于找到了形容我们两个人关系的最佳比喻——氯气和氢气，见光就炸。

### 相交·一笑泯情谊

他们说，我和林同学当年同桌的时候玩得特别好。我，我……不予置评好吧，你们往下看就知道这是不是真的了。

“年轻气盛”的我在舍友的撺掇下去跑了迎新接力赛，回来以后一边给自己灌水，一边断断续续地对林同学说：“同桌，人家去跑接力……”

冷不丁被他打断：“把前两个字去掉，我听着很不舒服。”

我愣了半天，才反应过来，咬牙道：“我说，我看人家去跑接力，人家同桌都会送巧克力之类的。”

林同学这才明白，原来那个“人家”，并不是对他撒娇，颇有些尴尬。

我接着趁热打铁：“怎么，我是不配拥有巧克力，还是配拥有同桌？”

“你大概是不配拥有同桌。”林同学面不改色地回道。

当然，不被承认这个事情，几天之后我就报复回来了。

大概是因为遇到了林同学这样一个活泼好动的同桌，所以时至今日，我依然很怀念我初中时代的最后一任同桌——那个安静稳重的乖孩子。

某次听到广播里念到他们

班，我很是感慨地对林同学说：

“xx班啊，那是我们xx同学的班啊，那才是我亲同桌……”

林同学当场黑脸：“什么意思，他是你亲同桌，那我是什么？”

“假的。”我回赠以白眼。

说实话，有时候我特别“嫉妒”林同学。我就不明白了，为什么一个人能数学很好的同时语文还很好？！（来自世俗的愤懑）

和林同学一起学习的生活，简单来说就是日常被怼日常被嫌弃。

“这题很简单啊，你为什么不会呢？”

“多简单啊，你怎么听不懂呢？”

“你自己看看你做的题……”

“……”

我真的很想怼回去：我为什么不会？那个上课总和我说话不让我好好听课的是谁？那个一做题不等我思考就跟我说话答案的是谁？那个自习课总扯着我不让我学习的是谁？天天嘲笑我笨又从来不教我的是谁？

所以，到底是谁给他的底气怼我……

怪我太善良？

我更不明白的是，为什么林同学活了这么多年，他那张嘴还好好地长在他脸上——为什么没有哪个义士给他撕了呢。（诅咒-ing）

和林同学同桌以后，我的脾气一天比一天差，被林同学惹到后经常会呛一句“你妹啊”，一般这个时候林同学会呛回来：“我没有妹，你要当我妹吗？”

第一次听到的时候，我是有一点点感动的，后来听得多了，也就不怎么在意了。所以当我第N次听到林同学这样回答时，我斜睨他一眼，问：“你是对每个女生都这么说吗？”

林同学的回答是：“没有，我只认丑女当妹妹。”

“……”他现在还能活着，真的是我心太软。

林同学文采很好，也很喜欢写些东西。

和林同学同桌后的第一个小周末，写完作业以后，两个人“合作”，写了篇思维爆炸的小说。他负责天马行空，我负责把他拽下来。小说的最后我还是没能把主线拉回来，所以坑挖得很深，但是再也没填过。

后来经常和林同学一起写诗，有时候会让同学甚至老师

点评，结果是他的诗永远比我的更出色。所以，那段时间里我的日常是一边自闭一边诗兴大发。

和林同学写诗，题目或者题材都是他定——这是因为我定题目他总是插科打诨各种不愿意好吧——这都没什么，毕竟我向来随遇而安，其实不是很在乎这些。我最不能接受的是，林同学定完题目以后会限韵，更夸张的是，他每次都想押八个韵。

某次自习课和林同学写诗，我对那个韵实在是没有好感，根本写不下去。和他讨价还价了半天，没有得偿所愿不说，还被班主任在监控中注意到了，当场把我们俩叫到办公室。

在办公室接受“爱的教育”的我，低着头心不在焉，脑海中只有一句话在飘荡：我真的不想押那个韵……

所以我一直坚定地认为，假如有一天我疯了，那一定是被林同学逼疯的。

### 分别·终究意难平

用林同学的话来说，我写东西最大的缺点就是“辞藻堆砌”。一直到现在，“辞藻堆砌”已经成了他给我的标签。（这不是我的本意啊哭）

赠分班礼物的时候，给林同学写了一封信，结果他看完以后跟我开玩笑：“没有辞藻堆砌，我不喜欢。”

于是我就随手写了首打油诗，在题目上面写了两行字：应某人“堆砌辞藻”的要求，一首小诗，浅酌心绪。

林同学也很配合，回了一首，在前面写道：回某人“辞藻堆砌”之诗，一首七绝，排遣离愁。

后来曾无数次想过，我喜欢的，大概就是这份意趣。

曾经和林同学随口提过，可能以后会给他写些东西，记忆中他当时回了一句“那很好啊”。现在终于写下这些，却总有些怅然若失，好像两个人的故事已经结束，除过这些片段的回忆，再无其他。

同桌将近两个月，有过争执，但依然很开心；说着没怎么学习，但也始终没有放弃。那个阳光开朗的男孩子，那个上课经常睡觉的男孩子，那个很喜欢文学的男孩子，那个，马上要从我身边走开的男孩子……不管曾有过多少悲欢，最后还是要说再见。

那么，就在这里，我静静地站着，在时光的夹角，焚一缕心香，为未来祈愿。

同桌，愿你眼中总有光芒，  
活成你想要的模样。

[尾声]

后来的故事，很简单，我和林同学依然在同一个班，只是不是同桌了而已。

分班那天，某人指着我说：“沈璐！我告诉你，你走慢点，我还要和你同桌！”

三分钟后，刚出教室就在楼梯口碰到他兄弟，一问才知道，原来他们俩在同一个班。

于是，林同学果断回头叫我：“沈璐你走吧，我要和我兄弟同桌。”

“……”遇到这种人，我应该把怀里的书砸过去吗……

文章在寒假第一次完结时，我在结尾处留了一句：“我在想，这些字，够不够他曾经给我的快乐。”

然而，几个月后的现在，两个人之间的距离从横跨一个教室到前后位，我也只想感慨一句，其实，从来不曾分离。

2020/8/27

2: 52a.m.



## 吕瑞

2018级34班 杨蕙琳

从前有座山，山里没有庙，只有一个小姑娘。

——题记

记得那是小学五年级的十一假期，妈妈给我在学校提前请了两天假，又打包了很多行李，我很兴奋——因为不用上课，管他要干什么呢！

就这样一辆小小的汽车拉着我、爸爸妈妈还有姥姥姥爷上路了，走着走着我有点不太开心，可能是因为妈妈没有在高速服务区买我喜欢的小兔子，可能因为吃了火腿肠坐车有点头晕，可能因为我亲爱的《射雕英雄传》爸爸不让在车上看，可能因为姥姥一直用她的腿挤我，总之我很不开心，非常不开心。

我就像一个快递包裹，被从东营运到了济宁，那里有一座座青黑色的山，哦不，那是一匹匹青黑色的奔马，形态各异。我喜欢山，因为过隧道很好玩。“过隧道就是穿马肚子

嘛！”我又开心了，“马肚子里还有灯呢！”

告别了奔马便进入了小山村，村口挂着一个白漆红字的大牌子，牌面斑驳依稀能识得几个字，“收昌哥儿？”“就是花生。”妈妈说。当年文革的时候，大家没有饭吃，姥姥的大姐和二姐离开家门去讨饭，跑到山里给人家当了媳妇，这才活了下来。“姐俩住在一起，留我个小妹，哭瞎个眼哦！”姥姥笑着抱怨。

远远看见一群人围在道上，爸爸停下车，妈妈开始拿手肘捅我，让我叫爷叫叔叫姨，一堆人开始摸我的头、脸，还有我的头发丝儿，我笑眯眯地体会到了什么叫做敢怒不敢言。

二舅家的院子很大，这里能住下三家人。院里种着枣树、西瓜、丝瓜、黄瓜、佛手瓜、

蛇皮瓜、西红柿、小辣椒，以及菠菜油菜卷心菜白菜……烧火的炉子很大，在天井里放着，黑乎乎的，不太精致的样子。蛇皮瓜就在上面吊着，长长的绿绿的，跟蛇也没有什么区别，就是不会咬人。

午饭是用呆头呆脑的炉子做的，还蛮好吃。这里的男人留着长指甲，只留大拇指，指甲很长、很厚、还很黄，用来徒手剥白萝卜的皮。他们的白萝卜是自己种的，很甜，水很多。当然我吃的白萝卜是爸爸帮我削的皮，不是用指甲剥的。

忘记哪个大人要求合一张影。“瑞瑞！站在这里！”一个小女孩被推到我旁边，“快叫姐姐！唉，张嘴啊，你这死孩子！”那小女孩儿好像很怕生，一直低着头，抿着嘴，“挨得近一点！”为了表示我的友好，我小心翼翼地把手放在了瑞瑞的肩上，相机响了一声，把我尴尬紧张又焦虑中扯出的一丝微笑记录在了相片上。

“你上几年级了？”她突然问我。在此之前，我已经问过她好多问题了，但是她不理我，我便从包里拿出我的武侠小说，走进屋里去看。她前脚贴后脚跟着我进了屋，抓耳挠腮坐立不安，装模做样的看屋

外的母鸡，又偷偷瞅我的书，发现我的书没有图画，便这样没头脑地问了一句。

“五年级，你呢？”我立刻把郭大侠抛在一边，正经回答。一定要把握住这个机会和她交流！“哇！我才上一年级。姐姐，那你叫什么名字呀？你会自己看书，太厉害了吧！”我的天！这态度转变一百八十度不要太大呀！我不禁产生了一种来自五年级大姐姐的自豪感，接下来说话都自觉气场抬高不少。

和她熟了以后，发现她才不是一个腼腆的小孩儿，而是一个十成十、如假包换的野娃子。她自来熟地上了我家的车，一屁股坐在我的腿上：“哇，我还没坐过这么大的汽车呢，它跑起来是不是很快呀？”

爸爸为了让我和瑞瑞搞好关系，拉着我们围着村转，村里的路太窄过不去，便一直沿大道开到了瑞瑞家的地瓜田。瑞瑞给我讲她爹怎样拉着牛去下地，她在牛背上给牛编小辫。下了车，她带我跑到湾上去看小鱼，找铁苍耳，吹比橘子还大的蒲公英。我俩玩到天黑，到家时袖子、裤脚、鞋面，甚至头发上都沾满了铁苍儿和鬼针针。晚上自然是住在瑞瑞家

里，她家屋子很亮堂，铺了地板砖，门开得很宽敞。她说屋是她爹盖的，我问她，你爹姓啥？她想也不想，姓牛。我却看见墙上的奖状，恭喜吕瑞小朋友获得三好学生……我转了头当做没看见，暗自思量，原来是吕瑞。

她家有条大黑狗，长得很凶，我夜里着凉打了个喷嚏，狗一下子爬起来开始汪汪的叫。从我们住进她家，这只狗就没止过声。但是只要你从屋里向外一探头，狗便立刻老实的趴着一动也不敢动，一双大眼溜圆望着你，当你心满意足地坐回沙发陷下的坑里，狗又嚯一下站起来嗷嗷叫，铁链子咯吱歪的响。

瑞瑞带着我跑到小卖部买吃的，上来就抓，装了满满一大袋，递给戴花镜的奶奶，只要两块五，临走了，奶奶还塞给我们两块金灿灿的铜钱巧克力。村里有磨面的大滚子，还有满头花花绿绿的驴，在街上有不穿裤乱跑的小孩，还有没牙的老太太坐在门槛上慢慢吸溜粥，几个中年妇女约好中午去村口染个黄头发。

下午去见了我的大姥姥，她已经有80岁了，讲话漏风，个子十分矮小，她一见我姥姥

# 风自寒凉我自狂

2019级10班  
沈珞

就哭了起来，哭着哭着又开心地笑了，露出了仅存的四五颗牙齿。她的屋子里有传说中的那种扎破了睡美人手指的纺锤，她的床上挂着淡粉色的床幔，枕头上绣着两只鸳鸯在亲嘴儿，是她自己绣的。瑞瑞把她摘的小花送给大姥姥，大姥姥玩了几下就不小心搓没了。

晚上瑞瑞拉着我看动画片《小马宝莉》一个个给我介绍，这是莎莎，那是莉莉……然后又吵着要给我扎小辫，被我严词拒绝后也并不泄气，偷偷告诉我她晚上尿床的糗事。我并不能专心听下去，而是在背后捉住了两只不安分的小爪子，其中一只上套着十来个花花绿绿的小皮筋。

瑞瑞问我下星期还要不要来玩，我说太远了，不要吧。她说那寒假来玩吧，这里的泥沟子能滑冰。看着她期待的眼神，我竟不能开口拒绝。明知短期不会再来，我还是应着：“好，我寒假来玩。”“那我们一起过年，你敢放鞭炮吗？我不敢玩二踢脚但我敢放钻天猴，那家伙，嗖的一下就上去了……”

我们要走了，瑞瑞冲着汽车挥手，她的身影化成一个小点点消失在如群马奔腾的连山

之中，如一滴墨落入清澈的溪流中，一刹，便再也寻不见。

过了半年，我坐在餐桌前蘸醋吃着饺子，窗外烟火明明灭灭，像接触不良的灯泡，一下又一下孤零零的闪着。电话响了，是瑞瑞，她问我过年好，又问我去不去她家玩，我说我有好多作业啊，她失望极了，我违心地撒了个谎：“明年一定去看你。”她便又高兴起来：“那我明年去村口接你。”心里酸酸的，胜过饺子醋。

我没有回去，再也没有。

瑞瑞也再没来过电话。

她是否觉得是我不讲信用骗了她？

她有没有忘记我答应要给她带的肯德基？

她是否每年都等待她的大姐姐去看她？

我不知道，也从没想过打个电话过去问问。

心里仿佛生了一株肆意的铁苍耳，微微的刺痛。

(指导老师：徐金键)



现在是九月底，传说中“金秋送爽”的时节，我们盛大隆重但看久了难免会引发审美疲劳的运动会开幕式，已经在今天上午结束了，这会儿操场上升腾着紧张而热烈的气氛。

天气不算太好，仰头望去既无艳阳，也无阴云，只是操场边的旗帜已被寒风“敲打”过，正服服帖帖地卷在杆上，颤动着小小一角。这样的时刻坐在看台上，裹着外套与身边挚友闲聊两句，也算悠然惬意；或者作为一名文学社成员，在主席台上审稿阅稿更是高中鲜有的体验了；再不济，还可以迎着班主任如炬的目光，赶写

一些假期作业，下面垫块小说手稿，见机写上一两行。然而事实是这所有美好都注定与我无关。

此时的我正站在“著名”的橡胶跑道上，并要在几十秒后让“红色在脚下延伸”，进行大家口中“希望的传递”——女子4×100接力赛。不必细想，我也知道在操场的另一端，我们班的诸位同学已经起立，翘首以待，而在起跑线预备的八个女孩儿，更应是擦掌摩拳、跃跃欲试。而我却还一边颠着步子，一边瑟瑟发抖，也不知是因为冷风侵入血骨，还是单纯的紧张过度。方才在场下遇见了旧友，同样要跑4×100的她试图向我寻求安慰：“我好冷啊，还特别紧张……”我苦笑一声，把冰凉到已经开始失去知觉的手塞进她掌心，不置一词。那朋友瞠目结舌地盯了我许久，才终于找回自己的声音：“你告诉我，你真的还活着吗？”“……死了吧？”我被她弄得有点哭笑不得。

这是我今生第一次参加运动会，还纯粹是因为一个美丽的误会。班里女生很少，运动会报名的时候，一个人都没报上，我们亲爱的班主任，为此，站在讲台上，对全体女生进行

了长达15分钟的说教劝勉，最后一连点了几个人名，说：“你们都去跑就行。”没有被念到名字，一直低垂头颅降低存在感的我暗暗松了口气。适逢生物老师迈入教室，班主任“口不择言”道：“实在不行的话，就让你们王老师陪你们上。”作为生物课代表的我，不禁抬头看了老师一眼，嘴角微扬。“哦对，还有沈璐，你们几个一看就是能跑的，都必须参加啊……”班主任的“死亡宣判”及时下达，我唇边尚未完全舒展的笑容凝固了，就这样，本以为运动会可以享受生活的我踏上了征程。

为了表达接力赛的团队精神，我们四个女生在赛前统一了服装——黄色的班服，绝对是场上最亮眼的风景线，哦，不，晾衣架。眼看着那抹引人注目的亮色，跨过弯道完成一次交接，然后向我疾驰而来，愈发临近，我心中的焦灼不安反倒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出乎意料的平静和沉甸甸的责任感。接棒的那一刻，耳边是混杂的脚步声，以及一声分外清晰的：“沈璐，加油！”

接棒，冲出。曾在我脑海中演习过无数遍的动作，一气呵成，思绪却微微一顿。“加

油！”，这句话出现在此时，于我当真是既熟悉又陌生，毕竟这是首次，我成了被加油的人。

100米，不过转瞬，但真正亲身经历时，却似乎一切都被无限拉长了。我的心绪飘了很远，脑海中闪过上场前几个朋友微笑着鼓励我的样子，闪过自己每次清晨薄暮在操场上的练习，闪过……最终归于空白，留下我的目光，定格在第四棒的女孩身上。

递棒，停留。我在跑道上顿了几秒，没有弯腰，没有脱力，风吹过身畔，撩起我耳边的碎发，而我，就这么望着那件明黄色的班服，疾驰而出，喘息着，勉力一笑。

后来大周回家，我看到了微信群里的一段视频。视频里全班同学站在看台上，喊着：“沈璐，加油！”八秒钟的视频，每个人都神色严肃紧张——正如跑道上的我，喊到最后，你能听到明显的破音。我没能带回大家渴盼的名次，却依然得到了回归时热烈的掌声。

我长舒一口气，微笑着说：“挺好。”

高中的最后一次运动会，有此体验，得遇你们，真好。🌟

# 赠竞赛生

2019级9班 刘祎璿

## 编者按：

刘祎璿同学用赋文的形式，描述她参加化学奥赛的心路历程，虽初战未捷，只暂别所爱，亦无悔选择；表达不言放弃来日再战的决心和信心。全文自然流畅，用典贴切，文辞雅致，颇有深意。刊登于此，以飨读者。也祝愿刘祎璿同学重整旗鼓，迎难而上。有此心力，必当告捷。

余本欲属慷慨之文，以今朝金秋之实，谢三载树人之恩。无奈成败既定，惟有落笔成殇。

尝自徒想征战沙场之时，定是长缨在手，铁甲加身，以破竹开山之势，任劲风割面，马足扬尘。而今尘埃落定，余心茫茫然，若叶入土，石入水，不知所向，无路以归。

今日浮沉，胡不为梦？醒时秋风未起，战鼓未擂。余当伏案于书海，以白纸之黑字，亮惺忪之瞳。恍然惊起，盛景成烟，旧业卷土以蚀光阴。笔落卷声忽入耳，出鞘之剑，已沉沙而销。

忆往昔，余竭力而搏，挥斥方遒。秉烛伏案，万卷消忧。闻鸡鸣而醒，见月明乃休。面鲸波而奋起，行万壑而汗流。然逝者如水，曲终今朝。余溯洄而上，间关千里，不料不敌千军万马之势，于登顶之际，

失足蹶倒。

人之猖獗，不咎天地。非世道不公，乃长剑未利。然余夙夜磨剑，虽无开山碎石之势，当有激水扬尘之力。余虽无天赐之通悟，胡不可如沧海之蚌，炼沙成珠？

余独爱化学，每执笔灯下，如入桃源仙境。驾弩马以疾走，乘扁舟而缓行。渡重洋以迎浪，望九天而摘星。穿迷雾以寻鹿，登巨柏而逐鹰。日灼灼而焰炽，月皎皎而光清。花馥馥而无意，水涓涓而有情。既鲜美以芳草，亦缤纷而落英。无奈参商不可相会，残茧不易成蝶。桃源不可期，美景皆为梦。

余心不甘，欲再搏一番。如南阜之鸟，十年不翅，而一飞冲天。然凡人之躯，难生双翼，断崖之上，何以翱翔？

恍惚间似又闻战鼓轰鸣，余披挂上阵之时，仍意气风发，

笑自脸生。而后成败已明，欲泪如泉涌。无力之双手，留长缨冰冷。

已矣乎！本欲锲而不舍，以镂金石。然时运不济，命途多舛。出师未捷，负人期盼。伤痕遍体，痊愈亦难。星火寂灭，无才复燃。

请恕余以不才而暂别所爱。余非仅于金秋披坚执锐，仍需迎盛夏之试炼。

余无悔于靡朝之三载，择竞赛之路，非为京城学府之约，而乃心之所念，以爱为源。

三载拼搏，实为难忘。百十险阻，万千奇迹。泪落为歌，汗流成诗。状元之路，坎坷爬过。精诚所至，荆棘当破。

若余告捷于盛夏，定毅然旋归。沿红尘之微光，向真理之星河展翅而飞。



# 听雨

2018级15班 小郎



静听世音

回家时夜还是温柔的。  
当我去洗漱备寝时，它便来了。

我刚开始以为是远处的鞭炮声。

家里的窗户是有极好的隔音效果的，仅隐约听见些类似低空飞机飞过的轰鸣声。

卫生间开着窗。我似乎听见外面的世界传来了渐渐点点的碎片收拢的微小的声音，然后意识到了雷雨的到来。

关了屋中灯躺在床上，刚升起的几分睡意，忽地耳边一鸣眼底一闪，彻底将我从浑浊的黑夜里惊醒。

声音变大了。

我依旧躺着，抗拒地用被子蒙住头，试图迅速跌入梦境，以忘却如此惊人的雷声。虽说窗外电闪雷鸣，但我却也还是抱着“再睡六个小时就上学了”的心态，拼命地抑制着我睁开眼睛的冲动。以我的状态，以现

在夜半12点的时间，再不睡，怕是明天要困死在课桌边。

但被子蒙了半天。既没有蒙住闪电的侵袭，也没法消减雷声半点，反倒是我自己闷得够呛，于是被迫探头吸气，并在又一声巨大的轰鸣之后，睁开了双眼。

很巧，很迅速的，一道闪电似破空般划过，绝对是这样的情景，虽然我没法看见，一瞬间我似乎失明，满眼刺眼夺目的白光，然后忽地变暗，重新坠入黑色。我像是在一霎时便经历了从日出到日落，从白昼到黑夜的全过程，我的眼睛一时竟无法适应这疯狂的黑白交织、明暗转换，但也正是我震撼之时，雷鸣应闪而至。

那真的是轰鸣。真的有着天崩地裂一般的气势。就是在我处在视觉震撼的涡轮中心时，在听觉上再给我一次震彻的感受，像天在狂吼，像天破了洞，像天空撕碎了一样，发出了撼动大地的嘶吼。然后地

在颤动，我的床也似在微微颤动。

我无法再闭上双眼。

我的耳边是疯狂咆哮的雷鸣，眼前有不间断的忽明忽暗的色彩交织，那是一种无法用语言描述的感觉，是只有大自然才能带来的震撼。

——直到雷声渐渐歇了，我才听到雨声。

原来这便是伴奏。

倘若没有这雨，雷与闪电，似乎也会变得空洞，虽然刚刚我完全没有意识到雨的存在。

我醒来时，已日出了。

从车上下来往教学楼走着，我经过了儿处水滩。这是昨夜的雨留下的痕迹。

散云飘洒，游逸于空，阳光初好，秋风送晴。

难得遇上的雷雨，难得遇到的电闪雷鸣。

后记：

这本是我昨夜经历过后的

一场久违的创作，可写着写着便发现，雷、闪电、雨这三者在我描述中的样子，似乎恰非平均。

雷与闪占据了我的眼眸和耳畔，但雷声却未入我笔下。

可在这一场雷雨的洗礼之后，仅有雨留下了它存在过的印迹，不是吗？

如果换作你，你是愿做闪电与雷鸣，还是那雨？我努力地想。

## 夏

2019级17班 陈部予

大地一片死寂的热，狰狞的疤痕出现在他宽广、裸露的胸膛上。鸟雀躲在树阴下不耐烦地舔舐着羽毛。偶然从石缝间穿过的风，也是一股热腾腾的浪。这是最毒人的苦夏。

上了年纪的老人走出家门，嘴里嘟囔着“暑汗贵如金”，年岁尚轻的孩子迫不及待地打开了空调。火辣辣的阳光肆意地洒在大地上，这是最热烈、真挚的夏。

唯有在夏，你才最能体会到生命与生命之间的彼此依存。

嘘，把目光悄悄地移向门前那棵郁绿的柳树，那真是生命的天堂。一连串黑溜溜的蚂蚁齐齐地在树干上爬行，蚂蚱在树旁的草丛里肆意跳动，蝴蝶扑打着艳丽的翅膀。说来也怪，这脚下的泥土竟是湿润的，一阵“窸窣”的声音传来，接着一只蚯蚓从泥土里面钻了出来，带着一股清新的泥土芳香。

遭了，一阵热浪翻滚而来，这树下的小生命要遭殃了。哪曾想，那阵热浪在碰到舞动的柳枝后涣然释解，变成了一阵清爽干燥的风。

唯有在夏，你才最能体会到水对生命的重要。

沙漠里的古树晒成了干柴；扭曲的树干、空洞的树心像张着血盆大口、张牙舞爪的恶魔；干涸的小溪里放着几具鱼的干尸。没有水也就没有生命。

夏日的池塘是一方净土。荷花傲然地开放在水中央，吞吐着迷人的芳香，荷叶静静地铺展开，几只欢悦的鱼儿跃出水面，青蛙躲在叶底清脆地叫。再没有比这更美的场景了。

夏天注定充满着汗水。燥热的空气穿过你的毛孔，滋养

着你的五脏。夏，注定是热烈而又充满生机的。一座小小的球场上有一群年轻人挥洒着汗水，一方小小的教室里有一群朝气蓬勃的孩子用辛苦的汗水浇灌着未来。

春日那温和的天是远远不够的，唯有在夏，是的，唯有在夏才能驱除你在冬天留下的寒。

苦夏是最难熬的，“快乐将时光缩短，苦难将岁月拉长”。

清冷的月光还未来得及为天地润色就结束了，毒辣的太阳再次爬了上来。夏日的昼总是那么长，而夜又那么短。

苦夏的苦是自己给的。经历越多的坎坷与挫折，就越能体会到苦夏的甜，真正的强者决不屈服于压力，而是将压力吸入骨髓，化为动力，越苦也就越甜。

四季轮回，最蓬发、宜人的是春，最凉爽、成熟的是秋，最静谧、寒冷的是冬，而最热烈、苦难的是夏。人的一生没有苦哪有甜，四季的轮回是宇宙最真挚的节拍。

夏啊，我将跟随宇宙的节奏，再次与你相遇，体会你埋藏在苦难背后的真心！

# 秋

2019级17班 陈部予

☆  
静听世音

天气还是那么热，却不知不觉想到过去经历的秋日了。

刚进入秋的时候和夏并没有什么差异，天还是那么热，叶还是那么绿，它那刚从夏学来的磨人的苦真真是一点儿没有变。

苦热的风吹得人直发干，我活像生活在西北大漠的一株草。夏天还时有一阵急雨让人倍感清爽，秋则是一点没有，让人感到枯燥无味。

但秋的天是不一样的，它远比任何一个季节的天都要澄澈、蔚蓝，让人深感自己的渺小。人时常赞颂自己的伟大，称自己为“万灵之长”，可谁又能造出如此宏大的画面呢？洁白的云有着想让人投身其中的无限温柔，就像一首钢琴曲的高潮，一连串短促、急速的音符。

日子还是这样一天天过，直到某个清晨穿过草坪时，意外地摔了一跤，才发现草的表面覆盖着一层薄薄的霜，抬头发现树叶不知不觉地变黄了。奇怪，昨日、前日还不像这样，

它是什么时候成了这副模样的？就像温柔的水悄然将石头蚀出一个洞，让人无处可察。

就从某一刻悄然的变化开始，夏的苦热便一去不复返了。天气变得清爽，到处是无边无际金色的浪，风轻轻挑弄枝丫，树叶就哗哗作响。很少有人能像秋这样不惜一切地燃烧生命，绽放自己火辣辣的激情后又归于平静。这是一种怎样的奉献精神，动时热烈似火，静时平静如水，这兴许就是我最喜欢秋的原因吧。

人时常说不要定向思维，却又情不自禁地把秋与悲凉挂钩，这是对秋最大的不尊敬。秋就像人的暮年，暮年的人不一定是悲凉的，反而在经历世事千番苦之后更明白人生的蜜。秋就是个“老小孩”，处子之心，通透纯粹。就像人的头发，年轻时一头乌黑明亮的头发让人倍感青春活力，年老时一头雪白柔顺的头发又让人感到安宁静谧。秋有自己的风采，从来不仅仅是悲凉的象征。谈到秋，你可能会想起那

滚滚的稻田、成熟的果实和丰收的欢声笑语。我的思绪却不知不觉飘向校园边的芦苇荡。我从来没有近距离观察过它，只是有时能透过宿舍的窗户远远地看上一眼。

我很喜欢冯骥才先生的一句话，“我们无意中的记忆远远多于有意的记忆。”

因为只能看见这一片芦苇荡，所以我眼前的秋天也拘泥其中了。雪白的芦花像老人花白的头发，不禁让我心中有了些暮气与悲凉，或许秋就是一个使人万千愁丝涌上头的季节吧。不，决不，我不肯相信秋就这么让人失望，我陷入了自我的挣扎中难以摆脱。

正在这时，一阵风吹过芦苇荡，柔顺的芦苇顺势倒向两侧，芦苇荡后藏着的是一片一望无际的原野，我豁然开朗。秋远不止这一片芦苇荡，它还拥有着许多藏身远方的秘密。

我想起来了高晓松的一句话，“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

# 说“俗”

2019级8班 祁弦歌

挺清爽的下午，约了旧友在奶茶店闲叙。本应是如手中温热的芋圆烧仙草般糯软的惬意氛围，朋友冷不丁一句“你咋这么功利”，我手中奶茶顿时就“不香”了。

细细思量朋友这句半开玩笑的话，我提起笔，总想要写点儿什么。

我承认，我很俗。

我不懂得谦让，喜欢抛头露面，明明很多事情有更合适的人选，却还是竭尽所能地争取；我表里不一迎合别人，明明看不惯那个人却为了维持表面和气而每每露出笑脸；我爱慕虚荣，胆小怕事，总是喜欢些华而不实的东西，又常常因为怕被父母责怪而不敢占有。

其实也叛逆过。

把自己弄得花里胡哨，怎么个性怎么来，以为所谓的“ins”所谓的潮流就是不俗。

其实也“愤青”过。

跟别人唇枪舌剑大战八百回合，觉得自己占尽了理，大

家都应该被我说服，我格外不俗。

其实也谦虚过。

成绩单干净又漂亮，每有什么活动都不争不抢，只有一个笑意一个眼神，名单上便有了自己的名字，超脱又不俗。

显然，把这些一一记住，并冠以“不俗”的名号，便是一种更跋扈的俗气至极。我深知这有多么平庸而幼稚。

但到底是什么时候变得如此“俗”了呢？不再畅谈诗和远方，钟爱的外国小说被束之高阁，明明一堆大道理可以讲，出口却是一句图省事的“不好意思啊”。手机游戏安安稳稳躺在桌面，没有被豪情万丈地卸载，却也不曾被轻描淡写地打开。


其实是为了不错过提升的机会才张扬。在高手如林的一中，我毫不起眼，只能尽量表现自己，才有机会和我仰望的人同台竞技。其实是为了不被杂事烦扰才合群，省却很多不

必要的麻烦，会使学习的过程变得更纯粹。其实是想做符合自己年纪的事才怕事，我不觉得美甲化妆有错，不认为谈恋爱有什么不对，但未来有大把时间，高中只有三年，我不想留遗憾。

我不愿意做不敢告诉父母的事，更不愿意做一时痛快却让未来后悔的事。十六岁的小孩子看什么都模糊，只有“高考”二字清清楚楚。

你看，功利性很强，我果然很俗。

那就继续俗下去吧。野火焚烧，冰雪覆盖，志向不改，信念不衰，诗和远方都在前面，虽然辛苦我还是想过那种滚烫的人生啊。世界很大，我还是得俗气地争取个浮名。半山腰真的挤，山顶的景色也是真的很美。

锐锋产乎钝石，明火炽乎暗木，贵珠出乎贱蚌，美玉出乎丑璞。虽千万人吾往矣，且要浮名，再议浅斟低唱！

# 你还相信爱情吗？

2019级19班 了了

☆  
思想  
碎片

“如果你谈恋爱谈得多了，你还相信爱情吗？”

在一次禁止早恋的班会上，班主任如是问道。像水下油锅一样，“哗——”，班里笑成一团，但班主任仍是一脸严肃，他并没有因为我们的笑而恼怒，而是反问：“怎么？我问得不对吗？”

班里逐渐安静下来，有的人垂下头，有的人抿起嘴，还有的人仍在笑。

静下心来想想这句话，其实不无道理。我们中的大部分人并不清楚什么才是真正的爱情，朋友的妈妈对她说过一句很有意思的话，你们现在所谓的喜欢就像小孩子喜欢巧克力糖一样。

是的，小孩子喜欢巧克力糖是因为它好吃，是因为它少有。在现在这个看脸的时代，见一个“爱”一个的人太多了，我们也许会因为他或她精致的皮囊而产生不知名的情绪，这种情绪就像小孩子看到巧克力就想上去啃一口的情绪，类似这种情绪是由一种新奇的事物

而引起的新鲜感和好奇感，还有一种“我觉得这东西真好，我要拥有她”的感受。

但请认清这并不是我们所谓的“爱情”，“从校服到婚纱”的爱情确实有，但也很少有。太多太多让人可惜的分手的例子了，分手后有的人特别特别难过，但我认为其中有一部分人的难过，不是因为这份爱情的终结，更多的是因为弄丢了一个很珍贵很珍贵的宝贝。

二来，因为我们本来就不知道什么是爱情，又因为被分了许多次手，更不会相信爱情了，在这个洋溢着青春气息的大好年华里，如果我们就这样草率地将爱情定义为甜美毒药，不是很可惜吗？爱情这个词对我们幼小的心灵来说是一个很陌生的词，我们没有必要在不对的年纪里去尝试理解爱情一词的定义。

我们可以将爱情这种抽象而复杂的东西转化为我们前行的动力。班主任对我们说：“你们现在一定要好好学习，为你们两个人将来的梦想打好经济

基础。”说实话，这句话从一个40岁男人的嘴中极富感情地说出来，还是很让人感动的。

朋友小欣上学期因为与同学观念不符而难过，我只能给予她一些安慰，但下学期分班后我再给她打电话，她又变得活泼开朗了，笑着和我说新班级里的趣事，我吃惊于她的变化之大，她在电话那边笑着回答：

“我遇见了一个男生，他很特别，但他不认识我，我偷偷地把他当作我的信仰之光，不开心的时候就想想他，立马就开心了。”我欣慰于这件事的同时也意识到，异性之间可以有很强大的影响力，可以有别样的感觉，但那不一定是爱情。

几个月前听网课《与妻书》时，吕宏佳老师说：“爱情使彼此进步。”我深以为然。

PS:

很抱歉在不懂爱的年纪里写下了这样一篇文章，以上仅代表个人观点及部分情况，如有冒犯，请多见谅。🌹

# 水归东海，我归曲园

2016级 商慧波

☆  
在  
大  
学

商慧波，市一中2016级30班学生，2019年考入曲阜师范大学传媒学院教育技术学专业。高中曾任鹿鸣诗社秘书长。现为曲阜师范大学银杏诗社社长。

曲阜师范大学在民间被戏称为曲阜考研大学。据说，新生军训第一天都会被辅导员叫去问考不考研。我想任何为了实现自己理想生活而努力奋进的青年都不该受到嘲笑。高中母校有好多教师都是曲师大毕业的，我被录取后回母校第一件事，就是跟以前曲师毕业的老师开玩笑喊师哥师姐。

## 学校专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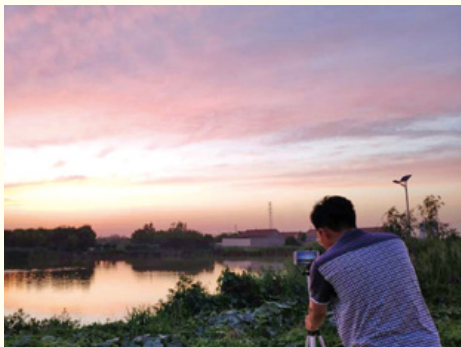
曲阜师范大学一共24个学院，日照校区和曲阜校区各占半数，这就是我们说的儒风海韵。我填写志愿的时候本以为会去鲁西南上学，谁知却到了胶东，这满足了我从小到大的看海的幻想。日照校区离海不到3公里，周末有空的时候，我经常散步到海边，一般都是凌晨四五点，走过去正好可以看到海上日出。

可以说，我是师范生、传



媒生、理工男。因为我是传媒学院教育技术学专业的学生。这个专业相对冷门。选专业的时候，只因为高考志愿填报指导书上，这是曲师大的第一个专业所以我就选了它。这个专业学的很多很杂。我们学习计算机相关知识，要学c语言、Python、Java、数据结构、数据库知识、网页设计，还要学习ps、视频剪辑、摄影和录像，还要学习传播学的知识、教育

学的知识以及心理学的知识。这些新知识带给了我很多新鲜感和刺激感。高中时看过一部电视剧《一起同过窗》，主人公去拍摄影作品和影视作品，找同学当演员，真的很有趣。没想到上大学之后，我也需要交摄影作业和影视作业。那种和同学相约去拍摄写剧本的快乐，真的是只有传媒生才能享受的幸福。但还是要提醒害怕学习计算机的同学，一定不要



报这个专业，因为面对那些代码，你真的会很无力。

### 学生会

网络上有太多对大学学生会的评价，褒贬不一。有说学生会官僚气重的，也有说学生会锻炼人的。我上大学前对此都有所耳闻，但上了大学后我发现，开学帮我搬行李的是师哥师姐，他们大都是学生会的，有的师哥甚至累到连午饭都没有时间吃；帮我们完成团员关系转接的也是师哥师姐，事无巨细，处处都有他们的身影，态度语气都是亲和温柔的。所以当学生会的师哥师姐问我竞不竞选学生会的时候，我给出了肯定的回答。



我加入的部门是秘书处，是学生会最忙碌的部门之一。我们刚刚结束迎接新生入学和新生军训工作。那十几天真的忙得怀疑人生，每天 5:30 起床去检查新生宿舍，然后有课就上课，没课就去军训场，害怕师弟师妹出什么军训的意外（比如中暑和水土不服）。晚上常常凌晨 2:00 才睡。高强度的工作必然带来疾病，我和我身边的学生会同事一个接一个的感冒发烧。我们笑称为学生干部传染病。做完核酸检测之后，确定不是新冠，不等病好，又立马爬起来去照顾师弟师妹。可能是师范类学校的原因吧，曲师大学生会净是书生气。

### 社团

社团活动是社交交友的最好途径，因共同的兴趣爱好加入同一个社团，交流起来也相对容易。大一我加入了三个社团，最喜欢的还是诗社。大二顺理成章成了诗社社长，正在准备社团纳新。相比高中，大学简直就是社会。而我们的社会正处在一个文学小众化、诗歌边缘化的时代。这是我极不愿意承

认却也无可奈何的事情。“月光还是少年的月光，九州一色还是李白的霜”，只是李白不在，杜甫难求，任他明月下西楼，少年一般滋味愁。希望如此能使诗歌变得纯粹。

大学最重要的事情当然是读书。我利用闲散时间，大一读完了 45 本高中想读却没有



时间去读的书。感觉简直不要太爽。大二课比较多，时间少；大三大四准备考研。写到这里，我走到宿舍阳台，望着日照的夜晚，晴空万里，没有一颗星，没有一片云，纯粹得只天空而已。我拿出摄像机，对准取景器，却什么也拍不出来。因为除了天空什么也没有。我收了相机，也没有什么遗憾，也许美好不必记录，只需回忆。像我的大学生活，日记写的极少，但回忆起来却依旧十分美好。



# 遇见西大

2017级 高艺珂

☆  
在  
大  
学

高艺珂，市一中2020届毕业生，现就读于西南大学西塔学院经济学专业。喜欢写作；热爱钢琴，是乐团键盘手；酷爱网球。丰富的大学生活将是我丰富和充实自己的新起点。



秋风习习，细雨淅淅，走进山城，仿佛走进了雾的世界。湿气氤氲，扑面而来，站在阳台放眼望去，深一层，浅一层。北方的雾像极了北方的人，粗犷而又不失潮气，山城则不同，雾气是柔的，像布帘子，一掀开，就走进了另一个世界。

站在大门前，烫金的西南大学字样也刻进了我心里，昨天还在父母身边撒娇的我，今

天就要步入期待已久的大学生活了。前来迎接的学长学姐们亲切备至，因为行李沉重的愁，一下就解决了。只因为我们步入了大门，拥有了一个共同的名字——西大人。回头望去，爸妈还站在门口，挥挥手，不肯离开。那一刻，所谓的依赖、不舍，都不重要了，我已经进入大学了，许多事情都要交给自己了。“长大只在一瞬间。”确是这样。

竹园，是个雅致的名字，曲曲折折的小径，还真有些园林的味道。有几人合抱粗的古树，叫不上名但香气扑鼻的花儿。抬起头，是园区阅览室，我知道，今后四年，我将是这里的常客。报到那天阳光很好，直直的

照进心里，很明媚，但不刺眼。告诉自己，你可以，没问题。

空无一物的宿舍，又是一个难题，如何将自己的寝室布置得整洁有序，不让过多的时间浪费在找东西上面，也十分重要。第一次使用收纳箱，第一次自己布置床铺，第一次自己购置生活用品，真正开始第一次料理自己的生活。

大学里，来自五湖四海的同学云集在此，而我，只是其中一员。经历过高考的失利，我仿佛成熟了一些，面对人生的挫折，也就从容一些。偌大



的校园，刹那间的确实会有一种迷茫感，但是我知道，沿路有许多可以帮助我的人，只要我勇敢地走上前去。西塔学院的牌子高大气派，“中西结合，纷至塔来”，接过学院服，成为西塔人的自豪感涌上心头。看到学长学姐们穿着制服的帅气模样，我多么希望明年站在三运的是我，但我也知道，自己要足够努力，足够优秀才可以，才能称得上是学弟学妹们的好榜样。西塔学院由四个专业组成，我所就读的经济学专业是其中之一。经济的全英课本虽然让我们翻看起来有些吃力，但以中西结合的视角看解释，使得我们对相关概念理解得更加透彻。



开学典礼上，赵院长的主持热情真诚，给予我们最诚挚的欢迎；王校长的讲话铿锵有力，读出了他对西塔学子最大的期盼；学姐的话我记在心中，并将其作为前行的动力；新生

代表的发言深刻独到，兼具语言美和深主旨。我不禁思考，为什么同样是结合了时事，融入了笔墨，为什么站在台上的不是我。今天我知道了，还是自己不够优秀，未来需要向同学们学习的地方有太多太多，不管是学习上，还是为人处世上。

出于习惯，我还是坚持收听了新闻联播，关注国家大事，时事政治，是我们每一个青年人为国家做贡献的一部分，也只有了解了当前我国面临的重大问题，正在实施的方针政策，

才能将自己的发展融入国家发展大局。

总是有一些声音：“到了大学轻松了，玩着学就可以。”

但其实，大学里学习也是最重要的，

毕竟我们的人生新的旅程才刚刚开始，你想成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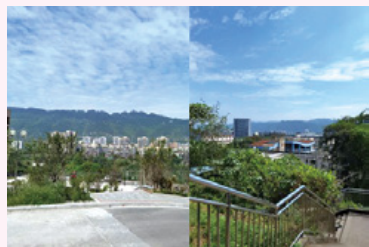
什么样的人，你应该怎样去努力，都是靠勤奋努力去争取的。作为班里的团支书，我还组织了入党积极分子推优工作会，并光荣地成为了入党积极分子



的一员。

当然大学生活不仅是学习，还有很多丰富的活动。开学第一周，从未尝试过线下的我经历了一波又一波的面试。凭借活泼开朗、热情随和的性格，我成功进入了院团委学生会权益部，负责院长咖啡时间的组织与查寝工作的进行。除此之外，我还是艺术团器乐队的一员，新年晚会和新生才艺大赛，我将展示我的风采。

开学第一课，是体力课，是宿舍、门口、超市三点的路程；是脑力课，是如何干净整洁，井然有序的思考；是心力课，是团结和睦，沟通交流。缙云苍苍，嘉陵泱泱，我正阔步走向属于自己的荣誉殿堂。



# 失败者

2019级23班 元若

“你用五色的线谱出生命乐章，我却用单调的音演奏彷徨。”当高考录取结果出来后，她在笔记本上如是写道。

她考砸了。

知道这个消息，老师安慰她，同学们同情她，父母，一遍又一遍地说，“你也就这样了”……不管他们的言语行动有什么差异，他们眼中都透出“失望”二字来。

谁不失望呢？昔日骄子，今朝如此，莫说他人了，就是她自己又何尝不失望呢？数不尽的那些夜晚，她在房里一人孤独无眠，望向窗外的眸中盛了星河万千，只落出酸涩的泪，一点点润湿了枕头和被褥。

重念一遍已不可能了，父母绝不会同意的，他们巴不得家里尽早多个劳动力呢。好在虽然考砸了，也还是上了所二本，离家乡很远，在一个繁华喧闹的大都市，只要熬过这段时间去了大学，就不用再日日接受他们失望的目光注视了。要是像现在这样，恐怕那

光怪陆离的河底才是她的归身之处，昏暗的世界与昏暗的河底又有何区别呢？

就在动身前往大学的前一天，父母间爆发了一场争吵，她躲在房间里，没敢出去，门缝中却传来他们的嘶吼：“……考那么差！”“你就没什么责任？……”“是……”她不想再听了，拿起桌上的刀，打开房门，蜷着肩弯着腰走到浴室，红色的液体漫到了地上。

她满头大汗的，猛然从床上坐起，全身僵直，大睁的眼中，全是惊恐与不甘。还好，只是一场梦，还好她们没当着我的面吵。心跳动得如此激烈，却终于渐渐和缓。

不知怎的，她忽然想起了从前的自己，鲜衣怒马少年郎，这个形容真是再恰当不过了。偶尔幻想未来的自己，不论可能从事什么职业，总是张扬个性又开朗奔放的，现在呢？不过一个怯懦、屈从、抑郁的胆小鬼罢了，对未来从不敢有什么妄想，身之所处，目光所及，

无不灰暗。

仿佛有什么丝丝缕缕的、却又密不透风的东西，包裹住了她的身体，又慢慢包裹住了她的心脏，又慢慢包裹住了全身，拉紧，不断被拉紧，束缚，无边的束缚，那双藏匿在黑暗中的眼睛没有光。

心脏，那颗被压抑、被束缚的心脏，忽而又猛烈热情地跳动起来，从心脏到胸膛，再到四肢，到手足，渐渐地便缠绕上了可解三冬寒的热气。严冬成了盛夏，这双沉浸在盛夏里的眸子暂还没有光，但是溢满了对光对希望的无限渴求。

“我不想要现在这种生活。”“我可以做得更好。”“我得努力啊。”充斥她的心房的，给予她力量的情绪，叫做不甘啊！

不甘屈服于命运。

不甘将就于人生。

不甘平庸的自己。

只是从那天夜里开始，她成为自己命运的掌控者。学习英语，参加比赛，申请重大项目志愿者，她从小事做起，改

变自己，在生活中磨练自己，一点一滴。经年，她活成了别人最艳羡的样子，自信大方，亭亭玉立，或许没有那么多财富，但她的生活却多姿多彩，丰富充实。

……

她用她布满褶皱的手在日记上写道：“这世上从没有因一件事而成为失败者的人，所有人都不该被评说为失败者。如果当真有失败者出现，那他失败的一定是他的精神，他的意志。是他精神的匮乏，造成了他的‘低人一等’，而非其他。努力，在什么时候都不晚。”

传说在这片古老的大地上，有一扇神奇的门，不论是谁，只要踏进这扇门，便会进入一个容貌不变、肉体不朽、精神不灭的世界。

“然后呢，妈妈？这个世界长什么样子？里面也有好吃的吗？妈妈可以和我一起进去吗？那样我和妈妈就再也不会分开啦！”抓着串糖葫芦的白白嫩嫩的小男孩儿，仰着脸问她妈妈。

她妈妈——那是个慈眉善目、气质温婉的女士——牵着

# 死生

2019级23班 元若

小男孩的另一只手，带着他慢慢向前走。“那我就知道了哦，毕竟这也只是一个传说而已。妈妈还没听说过，有什么曾经去过那里的人来讲述里面的事情呢。南南想和妈妈进去啊？”

小男孩的回应还未响起，母子俩的身影，便已消失。

“为什么就找不到呢？明明已经获得了那么多资料，那扇门就是在这里！方圆几里都寻遍了，就是没有！”衣衫褴褛的男子攥紧了双拳，用充满血丝的眼睛狠狠地盯着周围的一切，隐约在他蓝缕的衣衫下，还能看到柔和的缎面光华。

他忽而盯住不远处的两处灌木，恶狠狠地，甚至透出丝丝凶气，“一定在那里！是不是？”他的身子稍向前倾，两腿迈动，虎虎生风，激起数片落叶，衣衫也被卷起露出内里的布料，隐约还能看到些柔和的缎面光泽。

脚步顿住。“不是，又不是！找不到！永远都找不到！”

他已经疯魔了。

满目混沌。

天与地浑无区别，日月星辰山川河流也都无处可寻。一切的一切，仿佛都回到了盘古开辟天地之前。只除了一样——人。

人数还未多到熙熙攘攘的地步，但走上约莫几十步——随你往哪个方向走，就见混沌中渐渐露出人形。再待走尽，则发现这人多必浑身生臭，衣着破烂，肤色斑驳，面色蜡黄，双眼空洞。不论坐卧行走，都仿佛一具毫无灵魂之躯壳。

偶尔，也会遇到几个“疯子”。蹒跚，跌跌撞撞，顶着一头鸡窝枯草般的头发，漫无目的地时跑时停，双手在空中不停地挥舞，仿佛是在寻找些什么。风中还隐约飘来几个破碎的字词：“出……没有……进……门……”

“妈妈……”“南南……”谁知道这无止的呼唤究竟源自何方、止于何时呢？谁知道这会不会是何人的黄粱一梦呢？

——“固知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殇为妄作。”

# 美好的事物永不消逝

## ——《肖申克的救赎》观后感

2018级13班 张津华

“希望是美好的，也许是人间至善，而美好的事物永不消逝。”

《肖申克的救赎》影片讲述了青年银行家副总裁安迪因一桩冤案被迫入狱，在这座名为肖申克的监狱里，希望似乎虚无缥缈，终身监禁的惩罚无疑注定了安迪接下来灰暗绝望的人生。但安迪没有放弃，凭自己坚定的信念，在鱼龙混杂、罪恶横生的监狱里找到属于自己的求生之道，最终穿越那堵高墙逃离监狱。

影片中，安迪目睹了狱中的腐败后，他自知难以通过正确渠道获得清白，只有越狱才是希望，于是为了达到越狱的目的，怀着坚忍不拔的信念规划了自己的狱中生活。他获得

了众狱友的尊重，也得到了众狱警的认可，到最后成了狱长的私人理财助理，有了这些的认可才是安迪越狱可能实现计划的最重要的基础！在生活中也是这样，获得成功最重要的力量就是怀揣梦想，并为之坚持不懈。上帝从不会特别眷顾一个人，也不会只冷落一个人，你的努力才是你实现自由的资本。

影片中当安迪在泥泞恶臭的下水道一路匍匐着前行，管道口尽头像萤火般微弱的光打进来，随之像利剑一样的闪电，划破了天空，打破了枷锁，霎时照亮了昏暗的天空，稍纵即逝的一道光却永不磨灭。此时这光是自由之光，温暖之光，勇气之光！这光照的不仅仅是

恶臭扑鼻的下水管道，更映照的是安迪过去的徘徊与孤独，委屈与失望，压抑与悲愤，也照亮了他未来光明的人生。

看完影片，我的脑子里蹦出泰戈尔说过的一句话：“信念之鸟，在黎明仍黑暗之际，感受到了光明，唱出了歌。”电影从始至终都是安迪在监狱中的救赎，为自己，也为了希望。影片中有一个片段深深感动了我：老布鲁克斯在监狱有一份图书管理员的职位，他呆了六十年被释放。因关得太久，出去后无法承受这种巨大的现实发展之快的落差而选择自尽。对，他崇尚自由，但自由就真的是一种有意义的生活吗？我看并不见得。选择有意义的人生才是我们最应该做

的。井底之蛙早已习惯于在千篇一律的生活中找寻自己的存在感，但当自由突然而至的时候，它也许已经失去了光辉。因为有了生活的支持，没有了存在的价值，自由对于它来说，不过是另一座监狱。

也可能，每个人的一生，只是像安迪所喜欢的石头一样：“每一颗都不尽相同，每一颗又都有着自己独有的魅力，都是他自己。”安迪救赎的不仅仅是二十年，还有他赋予自己人生的新的希望。压力与时间给安迪的不是枷锁，其实正是给了他不朽与辉煌。我觉得，很少有电影能让我如此感动，久久不能忘怀，这是一部看一百遍也不会厌的片子，它给我们带来的力量是无穷的。有些人注定就该光辉夺目，走到哪里都不能淹没他的光芒。我们也应该像安迪一样，身在井隅，心向星光，眼里有诗，自在远方。

最后，以我最喜欢的里面的一句电影台词收尾：“不要忘了，这个世界上穿透一切高墙的东西，它就在我们的内心深处，那就是希望。”

（指导老师：张蓓）

# 大海不忘英雄 人间珍视和平

——观《决战中途岛》有感

2018级13班 杜佳琪



作为太平洋战争的重大转折，中途岛战役在世界史上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与其有关的艺术作品层出不穷，“灾难片大师”罗兰·艾默里奇则将这位“重量级嘉宾”搬上了荧幕，不得不承认，不论是电影本身还是其内核本质，都使人赞叹不已。

首先，电影的创作背景并没有受美国近期局势的干扰，有着相对的独立性。近几年为了缓解种族矛盾的尖锐对立，以及所谓的“政治正确”，许

多电影里出现了并不贴合实际的黑色、黄色面孔，然而这部电影中并没有大幅度聘请黑人演员和亚裔演员。其中也难得出现了不少中国的镜头，从好莱坞的视角来看中国抗战，即使略有微词，也可以算是文化输出的一种进步。

第二，中途岛战役曾被多种手法记录并广为人知，而电影这种独特的手法带来的具象化给人的冲击感和震撼力要比书从来得更纯粹。在全知视角下，它把一个在诸多不确定因

素下取得的一个确定性结果的全过程展现给了观众。

第三，群像剧式的叙事手法加持在高超的制作水准上，却难得的没有将人物脸谱化，反而在对比之下人物特点更加鲜明，而通过人物管窥到的爱国主义和追求和平的精神则是全剧的核心和灵魂。拒绝透露情报的美国飞行员在即将被沉入深海时，依旧轻蔑地对日本指挥官说：“你知道么？我在珍珠港有很多朋友。”他让我想到了我们国家的抗日志士，在那样的年代，面对残暴的敌人，我不相信他不怕死亡，但我相信，他比起死亡，更怕愧对自己的民族，自己的祖国，愧对同他一样为了和平而抗争的战士们。而他们眼中所迸发的光芒，身上所散发的民族气节，将会永远闪耀在民族的史册上。

在整部电影中，作为珍珠港事件的总策划者，山本五十六的身影贯穿全剧，而他的背后，则是民粹主义的悲剧。二战中，整个日本都被笼罩在民粹的信息茧房的狂欢之中，而山本这样对美日力量有着准确认识以及对未来前景有着规划的人在当时的民众眼中成了懦夫，万人追杀，在船上躲命

躲了三天。后来在美日贸易战的背景下，美日彻底决裂，反对对美开战的日本政要似乎预见战争的结局，潸然泪下，山本却出乎意料的冷静，发动了震惊世界的珍珠港事件。

日本战败，从不是因为珍珠港，在它决定发动战争转嫁国内矛盾的那一刻，败局就已经定下了，而民粹主义则是结实实的在这桶硫磺里面加了把火。民粹是恐怖的，所以也带给我们一个很重要的启示，提升民智，正确把握民众朴素的爱国主义情感是十分重要的。好在在我们国家，随着科技的发展，自媒体的兴起，国际关系智库们，李肃、沈逸、金灿荣等这些国家级“大佬”人物，已经开始在做这件事，而且反响极佳，相信我们未来会涌现更多不碍国的爱国者！

我也曾听到好多人把二战中对日战争的胜利归结于美国，其实不是的。反法西斯联盟的每一个国家，损失都是不可估量的，在轰炸东京的行动中，飞虎队若没有中国的协助，这次行动可谓是异想天开，但日军的报复，使我们损失了25万无辜的生命。电影最大的价值，是给观众进行一次对于战争认知的纯粹的洗礼，影片中，

空中的流火、耳边的飞弹、熊熊的烈火、触目惊心的残尸，都在残酷的告诉你，这就是战争，这就是人间炼狱。会使人不禁看看四周：明媚的阳光，身边的家人，然后感叹一句“和平真好”。没有一处说教，却让观众感受到了全片的内核，这就是这部片子的魅力所在。

一战也好，二战也罢，在我看来都是人类文明史上一块极大的污点，战争是政治的另一种延续，而错误的政治方向使得这颗蓝色的星球上刮起了谁都抵挡不住的血雨腥风。“以史为鉴，可以明得失。”先辈们的古老智慧应用至今天的国际环境依然不过时，在这个机遇与挑战并存、冲突与和平共生的时代下，我们更应该在教训中摸索出一条更为理智的道路。在国家底线、原则和利益之间找到最大化的均衡点，积极践行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伟大构想。以斗争谋求和平，以强大维护和平！

最后，无论国别、不论军功，请允许我再一次以崇高的敬意致敬那些保卫和平的勇士们，愿天堂永远祥和，人间再无战争。

（指导老师：张蓓）



### 作者简介：

许东佳，女，2018级26班学生。有多篇作品发表于《弘毅》。

### 写作感悟：

酷爱文学，同时也是Rap的狂热分子。喜欢运动，也爱吃。

喜欢搞笑，也喜欢“凄凄惨惨戚戚”。

对于写作的启蒙大概在小学时和同桌上课（上课?!）接龙编故事，然后发展成画漫画，再后来就受一些书籍或者影视的影响，开始写长篇小说，也喜欢写一些随笔散文，大都是些自娱自乐。现在再看那些早期作品，虽然幼稚，但是也是我的一笔财富。

如果说唱和运动是我攻击性发泄的武器，那么写作和阅读就是我柔情似水的乌托邦，她任我娓娓道来，也任我笔走蛇龙，让我听到别人的故事，让涉世未深的我享受人间百态。她push我向前跑，也叫我停下来看看——这边风景独好！



## 阡陌流光

2018级26班 许东佳

“清梦欲寻犹间阻，纱窗一夜萧萧雨。”夜雨怅然。推开窗，只瞧见远方天边，一抹红晕，昏昏地清醒过来。

听，似谁家低吟，又似谁家抚琴，不见人，循声而去，原是清泉一座。倚望，白云被炊烟染成淡青，又被微弱的日光染成淡红；近看，群鸡正乱鸣，在微醺着昨夜温雨的泥土中寻寻觅觅；润湿的风轻拂过

一阵落花的残香。

闭上眼，思绪万千。

昨日坐火车，雨水把霓虹灯映在车窗上，恍恍惚惚。火车开过高架桥，只见下面车水马龙，还有刺耳的汽笛声和晃眼的车灯，让人一点也不安适。过了隧道，我只是茫然地望着车外。到站了，就是这里——我的外婆家。

乘上汽车，走在那片土地

上，有些窄的桥，被雨印下了清凉。打着的车灯，照向远方，余光引入河水中，波光粼粼，“小桥，流水，人家”。忽然一阵颠簸，进入松林中，我轻轻摇下车窗，雨中夹散着松油的清香，醇厚，宁静。

细密的雨温柔地抚过车檐，被刘海吸引了去，拨开稍有润湿的头发，关了车窗。靠着，听着，神游在这雨中。心似乎

也在徜徉，飞翔。

“嘟嘟……”车骤然停下，我一定神，推开车门，从车上跳下来，看见外婆打着手电，正迎着我们走来。我兴奋地跑过去，还踩了一脚泥……

雨下了一整夜，我贴着潮湿的枕头，安静地睡了。天不知什么时候亮起来了，南方姐姐拉着我到天台去，极目远眺，我看到彩虹像一条缠龙似的，从山的东边直涌到西边。那么近，朦朦胧胧，却又不可及，这是我第一次见到这么好看的彩虹，和之前在朔方见到的截然不同。

“要不要去玩儿？”姐姐问我。我开心地点点头，叫上小妹，一起蹦跳着走了。顺着我们昨天来的方向行走，松香味丝毫没有减退，反愈浓烈。阳光暖暖的，发散着热情，融释了昨日的雨迹。

仰望蓝天，满目晴空。头顶交错着那参天大树的枝叶，我深吸一口气，忘却了前日站台的人潮拥挤，忘却了车厢里的吵吵闹闹，忘却了疲惫，甚至忘却了昔日所有的烦恼。昨日种种，仿佛也消融在那自然之中了。

一路上说说笑笑，随手采几枝花朵——各种各样的花，

红的或紫的，白的或黄的，藤条状，或是含苞状，都仔仔细细的绽放，在各种杂草间，唯美着，安静着，很自然。南方姐姐折下藤条紫花，编织着梦幻和灿烂，饱含露水的小花摇身变为皇冠，为我“加冕”，那一刻，我被微香从头淋到脚，我也摇身一变，成了“紫花仙子”。

偶然经过土地庙，里面的蜡烛一直燃着，土地公土地婆眼神柔和地看着这片土地。听说是我们这里有人为了还愿才重建的，之前是破敝的。台前有苹果和鸡蛋，还有腊肉。这种亲切的信仰，在这片土地延续了一代又一代，美好，和谐。

继续走过曲径，在柳荫下，一条小河欢畅地流着，河畔有洗衣的妇人家，棒槌打衣的声音，十分有节奏感，古往今来，这大概是最质朴的声音了吧！一切如此真实美好。我们再往前走，在田埂上漫步，远处云雾缭绕，雨后的青山在这云雾之中忽隐忽现。我不由地张开怀抱，用力呐喊。

不忍心打扰这片美好，不忍心破坏这份山间宁静，这一切悄无声息，一直在那里静默着，伫立着，看着一代代的人，穿梭在那林间。那些日日奔波

忙碌的身影，在此驻足欣赏。或沉重的步履，或轻盈的步伐，踏在自然的弦上，谱写出多少不知名的动人诗篇。飘忽间的朦胧，左顾右盼的悄然，倏尔远逝，又不停环绕。一切真实的事物，都被容纳进去。

是条阡陌。

充满真情，诗情，卑微着，伟大着。

导航中所谓的“前方未知名道路”，它渺小吗？风却吹不走它；远方的游子，情思却总牵系着它；它不挪动半步，扬起的尘土，却带去了四海八方。流水不敢冲刷它，云雾亦未曾迷了它的视线。轮回百遍，它依然是那条阡陌。

是谁在这阡陌上泼墨？又是谁勾勒出这流光的景致？这场旅行目触到的东西太多了，我笨拙的笔写不出故里美的万分之一，那里不仅有如诗般的意境，更有我的至亲——日渐衰老的外婆。

当我离开这里，重新踏上火车时，望向窗外，远方云烟缭绕的山脉渐行渐远。那阡陌流光，倒映在我的眼前，融化在我心底。

闭上眼，思绪万千。





2018级26班 许东佳

## 序

一九七零年的寒冬，佟牛村的一户普通人家，迎来了他们的第三个孩子。

“是个女孩儿。”父亲抱着新生儿，停住想了两秒，“七零年，就取名七零吧！”

佟七零，就这样来到了这个世界，眼中闪烁着希望，她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是什么样的生活在等待着她。

七零与大姐相差七岁，与大哥相差三岁。

在那个重男轻女的时代里，七零的到来，并没有引起佟家生活的多大改变，只是家中多了一双筷子罢了。四岁之前，生活一直平淡如初，四岁之后，充满酸甜苦辣的童年算是开始了。

## 一

七零父亲的堂哥家，夫妻俩从结婚后好几年都没有孩子。传言说，抱养别人的孩子，会给自己带来好运。七零从小

就聪明惹人喜欢，她的大伯选中了她。正如传言，七零去了不到几个月，大妈就有喜了。七零的父亲考虑到别人家有孩子了，怕七零受委屈，又把七零要了回来。

一年半，七零又回到了这个家，她只是冷冷地看着这个熟悉又陌生的地方，目光巡视，再往前看，家中还多了一个小妹。

什么时候才能离开？

七零怨着，但又恋着，回归了这个家，至少还有一个奶奶可以让她依恋。

但她依然厌倦被左右的命运。

一年后，父亲病故，家中少了顶梁柱，生活变得更加拮据。哥哥要上学，因为他是男丁，姐姐还不到挣工分的年龄，但要跟母亲去打点杂工，小妹还很小。小小的七零本该正值上学年龄，不过她只能放牛为生。

## 二

那年她六岁，独自一人，不停适应，不停训练与老牛的默契。紧紧牵着牛，目光坚定，丝毫不退缩。她在等待，等待长大，她不敢松懈。

大夏天，南方湿辣的太阳和恶毒的蚊虫把七零这个瘦小的身体整个吞了下去，疼，痛。她咬牙坚持，她从不放弃。

凌晨四点，起床，拉牛。突然眼前一黑，向左倾去，扶到了家门，她以为只是暂时的，她不敢说自己看不清了，只是摇摇晃晃地离开了家。不知走到了哪里，只能顺着那条扎脚的泥路走，仍看不清楚，她竭力睁开眼——无用功。只得默默啜泣。

东方微弱的红光悄悄引出一抹银云，义无反顾地甩在七零脸上，昨夜的雨水在泥土中发酵着，氤氲着周围的一切，升腾，充斥。

“啊！”七零倏然歪倒，像沉梦中醒来一般。一股熟悉

的味道，在这个空间里，浓度升高好几倍，令人窒息。嗅觉告诉七零——她掉进牛粪窖里了。她挣扎着，积斥着的污水飞溅，七零相对这里实在是太渺小了，她渐渐陷入泥中，不能呼吸，但她不放弃挣扎，哭着，喊着。还没有长大呢，怎么就要离开了？

“我不能死，呜呜……谁来救救我啊！”

她不停地胡乱抓周围的一切，什么也看不到什么也感受不到——甚至是那身上被蚊虫咬到痛得无法忽视的毒包。

全都消失了，那时的她只想活！

她被人拉起来了——是她的母亲。

那天回到家，奶奶母亲和七零一起抱头痛哭，若再晚一点，今天就要少一个人了。

“孩子，你怎么这么苦哇！”奶奶抱着那个瘦小的女孩。

那个粪窖，是前一天刚清的，若再差那么一点，七零也就消失了。

### 三

放牛的过程是痛苦的，生产队规定每天一头牛要28斤牛粪。为了挣到工分，为了养活

自己，只能每天都完成好任务。

南方多雨，早春的雷雨天气也十分恶劣。七零害怕过那样的雷雨天，因为一打雷牛会怕，会不受控制，瘦弱的她无法拉住牛。而别人家都有父亲可以在这种天气来帮忙。小七零看着同伴一个个走掉，看着自己的棉袄一点点湿掉，看着牛一点点的暴躁。她不知道是冷还是怕，在打着颤，头发湿了后扎到眼里，眼不自主的眨，手里也不敢放松，痴望着周边的大人。无助的眼泪涌出伴着雨水一起肆无忌惮的拍在脸上。管理的人用鞭子打着，她也不清楚是帮她赶牛还是在打她。她只能忍痛坚持，直到完成任务。她怕失去工分，母亲会骂她。

她全力拉住牛，她只有自己可以帮自己。

等我长大了，就可以不再像这样受欺凌了！

她这样等着，承受着。无论多苦，多累。

### 四

“七零！”奶奶偷偷把七零叫到猪食旁，从里面窝出一个鸡蛋来。“今天是你的生日，生日要吃鸡蛋，我在这里偷偷给你焗了一个，别被哥哥姐姐

发现了，快去吧！”

看着奶奶温柔的眼神，七零捧着鸡蛋，幸福地笑着，那是苦难中的一道微光吧！足够温暖，无可比拟。

没有比这再快乐的事了！

迎着朝阳，走出家门，一切都充满了希望与美好。一整个鸡蛋，多么难得啊！七零走了老远，坐下，小心翼翼地剥开鸡蛋壳，一点一点的吃，边吃边唱，开心得好像吃的不是一个鸡蛋，而是满汉全席。

那年她九岁，刚改革开放，分田到户，生活也渐渐变好了。七零想着，等长大以后，一定要带奶奶去城里最好的饭店，都说那里的饭干净又好吃，一定要带奶奶去！

可事有时总与愿违。

### 五

十三岁，奶奶去世了。

以后每天不再有奶奶做好饭等待一家人回家，不再有奶奶端着盆去喂猪喂鸡的身影了，不再有奶奶偷偷为七零加餐了，她以前的等待，也随棺盖被合上后，永远地钉在了里面。

大姐嫁人了，小妹上学了，七零开始承担奶奶的工作。

是比以前要轻松了，不过

繁忙和操心仍是生活的主旋律。

不知何时才能走出去，好累，好困。好想去城里啊。

也许七零的生活就是在各种等待中度过的，好像茫茫没有尽头，但她如此坚定，无论是哪种。

## 六

快十八周岁了，哥哥结婚了，母亲也催促着七零找对象，赶紧结婚。可七零怎么会呢？她还没有追求自己的生活，她还这么年轻，为什么要被定义？这不是七零要的。

仿佛上天也被她的真诚和坚定感动了，城市里的表姐生了孩子，需要保姆，七零的机会来了。她自告奋勇。母亲思忖几分，应允了。

七零非常兴奋，收拾收拾东西，把自己捯饬得板板正正的，明天就要去城里了，那里会怎么样呢？城里的人会怎么样呢？我终于可以出去了！终于可以摆脱这度日如年的日子了……

在等待中，七零想到很晚，做着美梦，笑着睡着了。

后来……

凌晨，依旧是日光升起，微光冲出云层，扬在七零的笑

脸上，摆脱了放牛，摆脱了喂猪喂鸡，整顿好了一切，坐上了哥哥的自行车，向着朝阳而去，一切那么美好，七零哼起了歌。

自行车行驶在窄窄的田埂上，哥哥一不小心，把车子骑歪了，七零掉到泥坑去了，摔倒后立即起身，疯狂地甩去泥渍，可无法全弄干净。

七零顺了顺刘海，仰起头，舒展了眉头。

“哥，我们走吧！”

语气十分坚定，再次坐上后座。眼里满是希望，眼里只有远方。风拂过她的脸颊，吹干了那带有泥渍的衣襟和头发，她还是笑着，再次哼起了歌。

前方究竟是什么在等待着七零，七零不知道。前方是否有七零等待的样子，七零也不知道。

但至少，因为这个等待，七零一直没有被定义。因为这个等待，七零才生根发芽。

或许未来的一切都是光明的，摔的这一跤，只为摔去过去的一切。

重新开始。

至于未来，那都是明天的事了。

——谨以此文献给我母亲的童年。



2018级26班 许东佳

## 1

圣台上的恶魔还在垂死挣扎。咆哮，怒吼。他跪在圣水里，双手被反捆在身后，背后残破的翅膀被生生卡在指关节里，仿佛那是他自己折断的。污血顺着脖颈流下，滴落在圣水里，又瞬间失了颜色，圣水仍然澄澈。

台下来看祭礼的神有很多，恶魔却只盯着那个脖子上带红绳的神——恶狠狠地盯着。就是他把自己带到这里来的。他也恨自己救了他。圣水的气味真是糟透了，台下那些纯白的灵魂也是愚蠢极了。

“呵！”恶魔看向那个走上台的“刽子手”，斜嘴笑了笑。

## 2

念紧张地盯着台上的恶魔，那个他带回来的恶魔，那个救过他的恶魔。他焦躁地攥着衣

5

版被拖到圣池边上扔了去。

经过念时，念看到版冲自己拧了一个残破的笑容。念把帽子压到眼前，只看到地上拖出一道长长的血迹。念努力克制自己的恐慌，面无表情的看着众神将伤痕累累的版扔到圣池里。

很快众神就都散去了，也不顾地上有多少血渍，甚至都忘记了恶魔，仿佛今天该死的就应该是版。

沉入水中的版尽力睁开眼睛，看着池外的光离自己慢慢远去，笑了笑，他感觉不到痛了，已经麻木了。

倏然间眼前一黑，有什么东西闯入水中，遮住了视线。版无力地闭上双眼，可身上突然的痛又迫使他睁开眼睛，挣扎了两下。

当他发现自己离光又越来越远时，他不挣扎了，闭上眼，失去了意识。

6

念把版藏在了界外的山洞里。

这样做并没有让念不安，他反而更加心安。

“为什么救我？”版冷笑

角，内心不停地祈祷，头晕目眩，根本听不到周围的欢呼。那个恶魔在看着他，他简直要窒息了。

“恶魔都是十恶不赦的。”他一遍遍地安慰自己，希望这场祭礼赶快结束，他闭上了双眼，不停的深呼吸。

“嘿！念，别那么紧张！”版过来拍了拍他的肩。

念惊了一下，冲版摇了摇头。版提嘴笑了笑，向圣台一扬下巴。“走了！”说罢便走向圣台。

念有些僵硬的点点头，因为版今天有点奇怪，并没有让念放松下来。看着那个脖子上和自己有一样红绳的少年从群神中挤上圣台，念抹了抹手心的汗。

3

版上了圣台，眼前就是那个决眦的恶魔。

眼神交会。无论是恶魔还是版，脸上都带着笑意。

版站在恶魔面前，微微抬起右手，圣台上卷起一阵风。

神的祭礼开始了。

他开始默念咒语，圣水开始腾空，不过风好像没有要停的意思，反而越卷越大。

版又轻抬起左手，张开了

神的翅膀，一阵猛烈的冲击波从圣台中央扩散出去，带倒了台下所有的看客。台上开始起雾，什么也看不清了，只有圣水下的雨落在神台之外。

版转了转手腕，收起了翅膀，平静地坐在圣台中央。仰头看着那贯穿天地的紫黑色，渐渐消失在天际。

4

“他放走了恶魔！”不知是谁从地上爬起来大叫一声，众神纷纷冲上圣台，想要杀死那个叛徒。

念惊恐地看着众神蜂拥而上，自己却寸步不移。他把帽子拉上了，因为刚刚下的圣雨，会使他发痛。

纯白的灵魂遇到圣水是不会痛的。

等到所有人都挤了上去，念一下子瘫倒在地上。怎么会有一丝放松？版放走了恶魔，内心不应该是和众神一样气愤吗？为什么会如此心安？

“恶魔都是十恶不赦的。”那个声音还在脑海里播放。

念冷冷的看着台上的厮打。版没有还手，自己没有动手。

竟然还会想感谢版。

“所以圣水会使我发痛对吗？”

着问念。

“那个恶魔救过我。”念不知道怎么回答，却下意识地说出了这个理由。

“恶魔都是十恶不赦的。不是吗？”版抬眼看念，停顿了一下，又一侧头。“我放走的可是恶魔啊！”版又看向念，用审问的眼神。

念没有逃避对视，只是耸了耸肩，扯下自己脖子上的红绳，微微凑近版，“我们都是禁锢的神。不是吗？”

版静止了一下，点了点头，向后倚在墙上。用手摸了一下脖子上的红绳，仿佛在确定绳子是否在脖子上。

“谢谢。”

## 7

“走啊，一会就祭礼了！”

念听着催促，可心里还是很不安稳，总觉得要出什么事。他点点头，穿上了白袍子，系好了带子。

好久没有去看版了，不会是他出什么事了吧？

念匆匆和众神走到祭台前，看了一眼台上苦苦挣扎的新的祭品。拉好帽子，又转身走向界外。

界外的树林一片寂静，在黄昏的晕阳衬托下竟有几分诡

异。念越走越慌。

“不去参加祭礼吗？”一个低沉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念停住了脚步。

尽管时隔一年，念仍能听出这个声音的主人——正是那个被放走的恶魔。

他缓缓地转身，看到身袭黑袍的一个身影，脸被遮得死死的。

“版呢？”念盯着眼前已幻化成人形的恶魔说。

“大概，”恶魔抬了抬头，呼了口气，“死透了吧。”

“可他救过你啊！”念冲恶魔大叫。

“恶魔都是十恶不赦的！”恶魔猛地靠近念，两者开始打斗。

经过了一年，恶魔已经不再是那么容易制服了，甚至可以说，念根本不是他的对手。

是的，念输了，输得一败涂地。

## 8

“别挣扎了，你死定了。”

恶魔蹲在沼泽边，看着念一点点下沉。

“你不是说我是十恶不赦的吗？”恶魔冷笑一下，起身准备离开。

“没错啊，我确实是。”

恶魔擦了擦身上的血，抹掉了他身上最后的彩色。

念死死地盯着那个处在黑暗中的恶魔，渐渐停止动弹。他微微抬头，天上一颗星星也没有，眼下就是无尽深渊了。

一道白光冲破云霄，那是圣台发出的光，象征着一切纯白和美好。

开始下雨了，是圣水。念拼命的抬头，大叫。恶魔呆在原地。

不纯白的灵魂遇到圣水会痛。

念竟不痛了。

有一阵狂风卷来，恶魔迎风帽子被吹掉了。

念清楚地看到眼前那个魔的脖子上的红绳。念接近疯掉。

沼泽已经快把念整个地吞下，念挣扎着扯掉自己脖子上的红绳，用力抬高手，冲那个背影歇斯底里地：

“我们都是禁锢的神啊！”

那个背影回头了。🌀



编者按：

十月，当耕耘连接收获，梦想照进现实，我们在金秋十月，致敬青春。

高一语文新教材第一单元的学习主题是“致青春”。2020级3班、4班的同学们在宋晖老师的引领下，进入诗歌园地，学习诗歌写作。经修改润色后，辑录其中的优秀作品刊登于此，希望与大家互相切磋，共同进步。

## 不负韶华

2020级3班 115室全体  
(蒋玉洁 卢佳晗 戴禹葳 牛雨晴  
王佳煊 沙建君 杨仕蓉 孔晗力)

青春如一条涓流  
蜿蜒曲折，一路流淌  
带去了过往的忧伤  
埋下了未来的希望

青春如同一片树叶  
盛时在树上却想要离开  
在无知中离去后  
却又在悔恨中牵念树上的时光

青春如同一本书  
跌宕起伏，总在不经意间结束  
我们尚在回味以往，期待续章  
却不曾想过，现在的我们  
应该怎样续写生命的华章

青春啊，属于我们的青春  
愿你把握现在，未来可期  
愿你不负努力，前程似锦  
愿你出走半生，历尽艰险  
归来仍有少年的初心

## 青春是什么

2020级3班 113室全体  
(作者：宋佳怡 张怡然)

青春是一首交响曲  
一首独特的交响曲  
一个个乐符跃然纸上  
演奏出青春的热情

青春是一幅山水画  
一幅清丽的山水画  
一笔笔黑与白的交织  
描绘出青春的飞扬

青春是一本书  
一本看不完的书  
一页页秀丽的文字  
书写出青春的辉煌

青春是挥洒的汗水  
——拼搏的汗水，激扬的汗水  
那是我们今天的宣言  
也是对于未来的希望

## 致青春

2020级3班 汪俊杰

青春，是一条  
汹涌奔腾的河流  
蕴含着我们的期待  
充满了我们的激情

青春，是一株  
顽强生长的小树  
启示我们勇敢面对困难  
努力向上攀登

青春  
是一去不复返  
是冬日下的暖阳  
是人间的四月天  
在这奋斗的年纪里  
让我们用心去感受你  
用行动去回应你

## 青春赋

2020级4班 张歌扬

青春，是一场奔向远方的旅行  
征途是星辰大海  
心中是诗和远方

青春，是一次生机盎然的慢行  
脚下是青石绿苔  
眼前是树树繁花

青春，是一次勇敢的冒险  
前方是惊涛骇浪  
我自隔却山海，从容煎茶

青春，是璀璨的星空  
纵使有时夜如泼墨  
却依然点缀着耀眼如钻的星星  
像你的眼睛般明亮

## 青春

2020级3班 张洋彬

青春，是一粒充满期待的种子  
让我们相识于同一土壤  
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是成长的见证，是人生的朝阳

青春，是浩瀚宇宙里的一颗明星  
闪烁着永恒不息的光芒  
正直，勇敢，乐观，担当  
是夜空的灯塔，在黑暗中领航

青春啊！当我前进在人生的海洋  
或会遇见大浪，或会遇见礁石  
是你激励我，纵使惊涛海浪  
也要驾着小船驶向彼岸前方

## 无题

2020级4班 苏志源

不再满足眼前的苟且  
一切都已是过往云烟  
千篇一律的生活  
期待梦想成真的那天

人生自古多磨难  
自知世间冷暖  
我们故事被写下  
期待有一天，能够流传

不鸣则已，一鸣惊人  
再相逢，当举杯相庆  
这就是我们的人生



# 迟来的醒悟

2019级10班 张寄元

## 一

一片混乱，人声嘈杂。

人们手忙脚乱地把一位老太太送上救护车。老人已处于半昏迷状态，嘴里说着胡话，额头滚烫，眼神迷离，不停地挣扎着。救护车呼啸而去，无论是帮忙的人还是围观的人都深深地舒了一口气，心里企盼着老人转危为安。站在一旁的张源此时已是手脚冰凉，眼里含着泪水，被送上车的老人是他的曾祖母。

自去年入秋以来，张源的曾祖母已经是第二次被紧急送往医院了。老人已87岁高龄，此前身体一直很硬朗。秋天的这场感冒，时好时坏，一直没有康复。

张源的祖母在他出生之前就去世了，他的童年记忆中曾祖母在某种程度上代替了祖母的角色。院子里种着一棵枣树，是老人年轻时种下的，几十年下来，已足以为这栋小屋提供荫蔽了。老人将屋里屋外打理得井井有条，周末张源一家回去，曾祖母都会赶在他们到家

之前生火做饭，完全不需要别人帮助。

老人越病越重，在大年初一之时不得不进了医院。经过治疗病情减轻，再加上老人不习惯在院的生活，张源的父亲就将老人接回了家中。可是没几天病情反复，病得愈发厉害，已经有些神志不清，只好叫来救护车将她接走，入院治疗。

看到张源愣在原地，父亲紧走几步上前拉他上车，向着救护车的方向出发了。

## 二

张源的童年是在曾祖母家中度过的。每次回到老家，曾祖母都会颤颤悠悠地走到门边，扶着陈年有些腐朽的门框，踮起脚从小橱子里拿出用一层又一层塑料袋包裹着的零食招待张源。那时张源就会甩掉鞋子，爬上炕大快朵颐。为此，父母没少训斥张源，说他吃东西不讲规矩。曾祖母总会护着张源，一边假装训斥着张源的父母，一边笑嘻嘻地看张源的小嘴一张一合，目不转睛。

张源长大一些后，觉得村子里没有什么意思，不如跟同学在一起，回老家的次数越来越少，甚至曾祖母打来电话也只是应付两句就匆匆挂断。父亲曾劝说过张源许多次，可他总是听不进去。

这一年新年将至，按惯例都是要回老家过年的，张源也只好乖乖跟着回家。可是还未进门张源就发现不对劲，曾祖母并没有像往常一样出来迎接他们，也没有生火做饭。张源快步走到屋内，发现曾祖母躺在炕上，身旁一台呼吸机嗡嗡地响着，绿色的塑料管胡乱缠绕着摆在一旁。来看望的亲戚围坐在炕边，挤出笑容说曾祖母面色好多了。曾祖母强打着精神，但说不了几句就又躺下，重新戴上氧气管，瘦弱的胸腔不停地喘息着。

狭小的房间里气氛压抑，让张源喘不过气，他只想尽快逃离那里。

## 三

“也不是什么严重的病，

就是因为年纪太大……器官衰竭了……”

“还是回家吧，在医院也是受罪……多陪陪老人……”

医生的话，张源在门外并没有听得很清楚，但大致明白了医生的意思。走进病房，张源看到曾祖母躺在病床上，两眼发直，意识已有些糊涂，显得十分疲惫和苍老。两鬓斑白的祖父守在床前，眼圈发红。祖父是个要强的人，看到祖父都掉了眼泪，张源知道曾祖母可能挺不过去了。

张源搬只凳子坐在病床边，感觉鼻子发酸。曾祖母吃力地抬头，看向他。祖父勉强笑道：“看看这是谁？”曾祖母咧开只剩几颗牙的嘴巴笑了：“自己的孩子怎么不认识……”张源背过脸，不忍心让曾祖母看到他掉泪。此时张源心里充满了内疚与悔恨，为什么没有在曾祖母生病之前多陪陪她呢？可是现在想再多陪陪曾祖母，甚至只是听她唠叨几句都成了奢望。

#### 四

几天后的清晨，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惊醒了张源一家，电话那边喊着他们尽快回家参加葬礼。谁也没想到，正月

十五还未过，曾祖母就已离开了。待一天繁琐的流程下来，张源的眼泪已经流干，哭得声音也已经沙哑，有些麻木地注视着这一切。他发现祖父显得格外苍老，那大树一样坚挺的脊梁似乎在一瞬间失去了力量。

一阵心酸席卷而来。那一刻他突然明白了，亲人不能永远陪着自己，总有一天他们会离去。孝，不能等待，也来不及等待……

## 钟声

2018级31班 刘新艳

### (一)

拿下耳机，他将网页关闭，摄像头上的亮点顺势而灭，客厅里的“老古董”恰好敲响。

“当，当，当……”是微微浑厚而悠长的钟声，一共六响。正当六点钟。

他将书堆到一起，抽出晚上要做的试卷放好，听到钟声却突然窜出一个念头，网课最大的好处，大概就是没有老师

能拖堂吧。不用细想，他都觉得自己有点大逆不道，摇摇头笑过。

不过现在，他也只能用这些乱七八糟的想法，来苦中作乐了。

他起身拉开窗帘。一堂课下来，窗外的天际已有黑色晕开。初入夜的城，本该是最热闹的，楼下应该是车水马龙、灯红酒绿，而不是这样的灯火寥落。

没有了街边五光十色的店牌和熙熙攘攘的人群打底色，斜对面的大厦上闪烁的红灯显得格外孤寂。

从未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如此怀念那些曾经无比厌烦的噪音：吵闹声，广告喇叭声，鸣笛声……就像他从未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如此渴望开学。

他迫不及待急不可耐地想跳出现状，冲出这个被压抑和恐慌霸占着的囚牢，回到最普通却幸福的日子。

就像每一个中国人一样。

### (二)

“磊子！来看一下你妹妹，你爸爸快回来了，我得收拾一下晚饭。”

他应了声，便去客厅接上奶奶的任务。

小姑娘穿着小熊睡衣，一个人乖乖巧巧地缩在沙发一角，两只小脚丫一晃一晃的。他怕她一不留神溜坐到地上，便把人往上抱了抱，不成想这样就惹了人。

“哥哥，恰恰拿不到纸了，画不了星星！”小丫头小嘴一嘟，小手一推，满脸不开心。

他这才发现茶几上有一张纸，上面画满了各色五角星。

“恰恰的星星真可爱，是老师今天教的吗？”他只好将纸笔一起递给妹妹。

“嗯！老师今天教恰恰和同学们画星星。老师说，星星能送给医院里的哥哥姐姐，他们很快就能好了。恰恰不喜欢打针，也不想要哥哥姐姐打针。”小姑娘靠在哥哥怀里，奶声奶气地一顿一顿道。

他抿抿嘴唇，将妹妹的小碎发理到耳后：“只要恰恰乖乖的，听话一点，不让妈妈担心，妈妈就能让更多的哥哥姐姐不再打针。”

“那小星星会有用吗？他们也不要吃药了好不好……药很苦的。”

“好。”

“那……妈妈是不是可以回家，陪恰恰了？”

小姑娘抬起头，一双黑眸

泛着雾，似有星光，却在这时带着丝丝小心翼翼与期冀。

他眼角一酸，将妹妹揽入怀里，闷声应着：“嗯，妈妈很快就会回来。”

回来，带恰恰去游乐场，去电影院，陪恰恰去幼儿园，去有小朋友一起玩的地方。

再也不用闭门自宅。

### (三)

妈妈是除夕夜出发的。

今年的除夕夜远没有往年热闹，窗外的烟花炸开，只是干瘪的喧嚣。星火噼里啪啦碎了一地，终是被夜色淹没，未惊起半分波澜。

桌上，仍堆放着肉鱼菜肴，瓶瓶罐罐的酒饮簇拥在一角，桌旁却无人落座。电视机里的春晚倒是在唱着，挤出几分热闹，却随即被空荡荡的客厅吞没。

妹妹早已被奶奶抱回房间，他也把自己扔到床上，埋头在被子里，塞上耳机，企图浸没在那虚拟的海洋里。

“哒哒哒……”钟摆在晃着。

一下，两下，三下……

一秒，两秒，三秒……他还是选择睁开了眼。

捧着杯子推开门，却没有

去客厅，他在父母房门前驻足。

门里是如他所料的沉默，没有叹息，没有挽留，更没有争执，连句道别都没有。

安静而庄重，庄重而安静。

只是时而传出的哗啦作响的声音，似有些不合时宜。

他不由感慨：爸爸打理行李还是一如既往的毛手毛脚，真不该让他来做的。笑完，却有湿润感攀上眼眶。

其实爸爸很少收拾行李，最近的一次还是两年前送他人校住宿。年过不惑的大老爷们儿难得唠叨：“好好学，但别压力太大，半个月回家一次，很快的。就熬这三年，拼一把，啊。家里人都陪着你呢。”

那次，他在门里，嗯啊应对着爸爸唠叨里的叮咛，却并未听进去多少。

这次，他在门外，却听懂了哗啦声里的唠叨：

好好干，但别压力太大，很快就回来了，家里人都陪着你呢。

是啊，家里人都陪着你呢，妈妈。

退几步，走到客厅，关上电视，他回想起几个小时前的电话。

当时一家人正围在一起吃年夜饭，一串铃声在妈妈手边

炸开。妈妈接通，便立即回了房，所以他只听到了很短的一句，却由它在脑内一直辗转徘徊。

来吗？

来。

一如誓言，一如使命。

其实这次出发所有人都已有所预料，当看到春晚直播那个唯一未经彩排的节目的时候，妈妈杯中倒掉的酒已经无声宣布了一切。

或许更早，毕竟，他也并非没有注意到在武汉宣布封城的那一晚，父母房中彻夜的灯火。

他坐在桌角，看奶奶谈笑间给妈妈换上茶水，他也将杯中的可乐一饮而尽。

不避不逃，直面战场。

这是妈妈的选择，更是一家人的选择。

#### （四）

因为要买菜，爸爸回家比平时晚了足足一个小时。

帽子，围脖，口罩……一系列装备卸下来，才露出一个大汗淋漓的脑袋。

“都这么暖和的天了，怎么还捂这么多。”奶奶嗔怪着，接过围脖，又要去厨房端菜。

“妈，这不是疫情防控嘛，

严谨点好。”“这不是差不多没了嘛。”“什么叫差不多？不怕一万就怕万一，病毒速的就是你这样马虎心大的！防疫、防疫，一点都马虎不得。”爷爷板着脸，从书房里出来。

“本来就是，那个什么雷神山医院，不也准备解散了吗？我看新闻，病人都转院了！……露露也快回来了吧？小志你也没接到个信儿？”

“快了快了，医院说后天就回来了。”

“当，当，当……”连钟声都轻快了些，一下一下，跳在一家人心上。

看着爸爸倚坐在椅子上，是全然不比平时的如释重负，他却满心是除夕夜里逆光的身影。

送妈妈出征时，他就半倚着房门，看爸爸帮妈妈提出一包行李。疫情严重，连送行都仅限于家门口，楼道里的声控灯亮了又灭，灭了再亮，行李终于搬完。

爸爸就站在门口，为妈妈披上大衣，他的目光被妻子牢牢地牵住，再拉长，消散在楼梯拐角。

就像很久很久前的一幅画，“戎衣不许有泪沾”。

一百年前，妻子为丈夫披

上大衣，送他上前线。

一百年后，丈夫为妻子披上大衣，送她去“战场”。

钟声在回荡，如战鼓击鸣。

爸爸站在门口，身后是午夜的漆黑，包裹住一室温暖。门外是他逐光而去的妻子，在冽冽寒风中，将为人们劈开混沌。

束缚于黑暗的人无畏无惧，因为有逆行的人在摸索黎明。

跋涉于寒冬的人不退不疲，因为身后有温暖的港湾为他分担。

#### （五）

他就这样站着，看着，有一瞬间觉得自己像个沙滩拾贝的小孩，踩着浪花，往兜里添着一个个平凡却又难能的可贵。

桌上还有热腾腾的饭菜，桌旁还有笑盈盈的人，桌前的电视机里是雷打不动的新闻联播。主持人照例播报着抗疫实情，一点点缩小的数字，是一户户人家的安宁。

似乎这么多天的焦虑难安都成了海市蜃楼，风一推，便再也拉不住脚。

是啊，又有何难安？

从前，能用一辆辆小推车，推出新中国，能用一排排人肉

堤坝护住千年古城，能用一封封善款扶起震后废墟，这次，也定能守住这太平盛世。

毕竟，我们有那样多那样好的人，在为我们逆行。

毕竟，他们身后，还有我们。

## 水晶杯

2019级10班 二木生

### (一)

林恒望着眼前的水晶杯出了神。

“水晶的吗？大概……能值几个钱？”这想法刚一出现，就被林恒从脑海里驱逐出去。他摇摇头，苦涩地笑了笑，自己真是想钱想疯了，怎么可以动父亲留给自己的遗物。

看了看一旁病倒昏睡着的妻子，林恒有些愧疚，数十年来虽贫困，却有她一直陪伴林恒，林恒也很爱她，只是现在的情况着实有些特殊——再没有钱，举目无亲的两人极有可能饿死在这里。

盯着杯子，他叹了口气：“这世上哪有什么魔法，倒是有魔鬼，吃人的魔鬼。”低头捂脸，

林恒有些悲伤，想到自己未来的结局，泪珠从眼眶里转了两圈，随脸颊滑下，颤巍巍地掉入杯中。

“叮——”

清脆，然后是死一般的寂静。林恒不知道这如同铁器的声音是哪儿来的——家徒四壁，他早已没有铁器。他放下手，目光顷刻定格在了杯中——一小块黄色的物体静静地躺在杯底，散发着迷人的光泽。这，是黄金吗？他揉了揉眼，掐了自己一下，痛，不是幻觉。林恒呆住了。

### (二)

记忆中，林父临走前曾紧握着林恒的手，郑重地将杯子托付给他，告诫他一定要好好保存这杯子。这杯子是圣杯，上面有魔法。他只当是父亲神志不清胡诌的。如今看来并非如此。至于杯子的使用方法？林恒竭力回想早已模糊不清的母亲容貌，半天挤出几滴眼泪，“叮”，又是一小块金黄的物体出现了。

直到从银行得知这确定是黄金并挣得了一袋钱，林恒才终于相信自己的遭遇，捧着钱蹒跚着一步一步走回家。得知此事的妻子兴奋地尖叫一声，

跳起来抱住他。林恒笑了，笑得幸福。他看到了未来。“我是多么爱你，我会一直爱你的。”他向妻子承诺说。

摸索一番后，林恒也了解了这杯子的用法——滴入伤感的眼泪，杯子便会产出黄金，越是伤感，黄金便越多。他费力地找出了父母留下的唯一一张全家福，日日夜夜对着看，并尝试流泪。

很快他们有了钱，搬进了大房子，雇上了佣人。林恒也不再工作，就只是天天回忆父母，并把泪水滴入杯子。

### (三)

不知过去了多久，林恒再次抓起那张有些发黄的照片，但这次情况有些不一样——他已经再无法感到一丝一毫的伤感。他开始变得暴躁。因为长期流泪，他的眼眶早已红肿，一天天，绷着脸，几乎没有一丝笑容。只有在拿到钱时才会干笑几声，声音也不似活人的声音，衣着打扮杂乱不整，生像一头野兽。

“为什么？！”他咆哮着，用力捶击着桌子，却将相框碰了下来。相框摔成两片，里面的照片也因相框的折断而被扯裂开来，照片被损坏了。

“这似乎是父母的最后一张照片了。”想到这里，他眉头一酸，终于有泪水滴了出来，他赶忙抄起杯子接着。听见熟悉的金属碰撞声，看见杯子里的黄金，他眉头一舒，有些喜悦，不敢停下泪水。他只能一边流泪一边笑，怪异至极。

是的，照片的事很快被他抛至脑后，他为自己找到了新方法而高兴，他开始毁坏含有回忆的物品，变得越来越漠然，面对妻子的关心也不理不睬。每天做的只是在杯子前流泪，不住地流泪。

#### (四)

泪是会流干的。终于，在某一天，他用尽一切办法都无法挤出一滴眼泪。他已经无计可施。只好把自己关在放金子的屋子里，望着自己积攒下的财富，一天没有出门。妻子给他送了晚饭，亲吻了他，安慰他说没事。林恒望着眼前的妻子出了神。他那平淡的内心掀起一阵波澜，有些感动。他眼眶有些热，似乎有泪水要滴落下来。泪水兜兜转转，终究没有落下。

让妻子离开，林恒望着她离去的背影，想起了父母。“我是多么爱他们。”他喃喃道。“我

是……多么爱……她。”林恒咬了咬牙，转过头看了看成堆的黄金，他的目光又陡然转向杯子：晶莹剔透，空无一物。他的眼神开始变得迷离，渐渐地又恢复了清明，带着丝狂热，他闭上了眼。放下了水晶杯，倚靠在墙上，轻轻地一声叹气，房间里恢复了寂静。

#### (五)

是夜，妻子被林恒带入了屋子。

夜是寂静的，隐隐地能听到两人的交谈，似乎有一些异样。是有人在哭吗？突然，一声尖叫划破寂静的夜，又听见一声闷响。被惊醒的佣人跑来。房门半掩着，他们推开了门。

林恒坐在金子堆上，右手提着刀，刀下静静地躺着妻子的尸体。刀尖上鲜血滴滴汇聚，一滴滴落到金子上，犹如金色的土壤上绽开一朵朵玫瑰。

林恒在哭，泪水成股流下，注入左手的水晶杯里，金属碰撞声响个不停，溢出一片黄金。林恒也在笑，他的嘴角勾起一个奇怪的弧度，红肿的眼睛死盯着杯子里不断溢出的黄金。他似乎，在说着什么。

“果然，我是多么爱她啊，哈——”

2019级29班

玉清

## 闺密虫装



“你看，你衣服上有颗钻。”“你的也有啊。”“你的衣服真好看！”“你的也是！”两个梳羊角辫的小姑娘热烈地讨论着。“嗯，等我们长大了，我们要天天穿一样的衣服，梳一样的辫子，天天在一起。”两个人憧憬着，拉起手，一起走过一条又一条长长的街道。

#### 十六岁

“紫尘，唉，这校服可真难看，除了灰的就是黄的。前几天学校组织拉练，不少人对咱们评头论足，知道的，说是学校拉练，不知道的，还以为

是扫地大妈搞培训呢。”绎仙揪揪身上的衣服，一脸嫌弃。

“哎，算了，就当是咱们的闺蜜装吧，天天穿一样的衣服，梳一样的辫子，学校倒是先帮咱们实现了。”两人望着对方被剪得短短的头发，不约而同地露出了苦笑。

“哼，校服就是难看，就是难看。”绎仙仍在发泄着心中的不满，“不过如果它叫闺蜜装的话，就变得好看多了。”绎仙拉住紫尘的袖子，撒娇道。

在绎仙眼里，紫尘永远像个姐姐；在紫尘眼里，绎仙就是个长不大的孩子。

### 二十三岁

“绎仙，你看，好看不好看？”紫尘穿着汉服出现在绎仙家门口。“啊——紫尘！”绎仙咋咋呼呼地从屋里跑出来。

眼前的紫尘和往日简单朴素的她完全不同，她穿着一身淡青色的宋制汉服，衣襟裙边绣着细小的莲花纹样，齐腰的长发在头顶用发带束起，盘成一个高高的发髻，显得端庄优雅。髻上，簪上了两朵雅致的莲花发饰，紧紧地靠在一起。

本就饱读诗书的紫尘，穿上汉服，像极了从宋代画作里

走出来的才女。

“嗯——”绎仙细细打量着，“好看！你怎么想起穿汉服来找我了？”绎仙感到有些奇怪。

“你不是喜欢汉服吗？我的第一笔工资——闺蜜装！”紫尘像变戏法似的，从背后拿出一个袋子，“给你的！”

“那我就不客气了。”“少跟我假正经，从小到大，你什么时候跟我客气过？”紫尘笑着把绎仙推进房间。

绎仙的汉服是嫩粉色的料子，裙边衣襟上面绣着几朵含苞待放的桃花。

紫尘把绎仙的长发散下，只把两鬓处的头发编起盘在头顶，又在鬓边簪上了一支桃花发钗。

“唉，紫尘，咱们都不算太年轻了。”镜中的绎仙仍是活泼可爱。

### 二十七岁

“紫尘，你的伴娘服就选紫粉色系的吧，我的敬酒服就是紫粉色的，色系一样的话，会显得好看一些。”坐在镜前试装的绎仙对紫尘说道。

“果然是要为人妇的人了，突然这么稳重，我还不习惯。”紫尘打趣道。“哎呀，你烦不

烦！”绎仙的脸瞬间变成了一个熟透的西红柿。

“就要这件吧。”紫尘指着一件改良版的旗袍对店员说。

“紫尘，记得吗？咱们小时候最大的愿望是每天穿一样的衣服，梳一样的头发，天天在一起。如今我们长大了，也能自己做主自己穿什么衣服、梳什么头发了，却不能天天在一起了。”提起纯真的童年往事，即将做新娘的绎仙，总有些伤感和留恋。

“是啊，不过这嫁衣也总归是要披的，没事，反正往后我常去看你。”紫尘系好最后一个盘扣，从试衣间出来。

“嫁衣总归是要披的，唉，紫尘，啥时候你也带我去选伴娘服啊？”绎仙打趣道。

“坏蛋，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 三十二岁

“紫尘，我买了两件套装裙，你一件我一件。”“一样的啊？”“是啊，我闺女下周过百日，你作为干妈不得穿得体的点？”“必须的啊！”

做了母亲的绎仙，已经很少有属于自己的时间，她和紫尘两人还是定期见面，有时是

出去逛街，有时是在网络上视频，但无论以哪种方式，两人都会按照年幼时的约定，换好闺蜜装。

#### 四十三岁

深夜，紫尘听到一阵敲门声，开门一看居然是脸色苍白的绎仙。

“快进来。”紫尘把绎仙迎进门，“出什么事了？”紫尘一脸担忧：“我今天去医院检查，医生说我身体内长了肿瘤，不知是不是恶性的。紫尘，我好怕！”绎仙一面说一面哭，“要是恶性的怎么办？我闺女她还小啊！”

紫尘也被这突如其来的噩耗吓了一跳，她的嘴唇不住地哆嗦着，脑海里浮现出一些满身插满医疗管的场景，她拼命想把这种念头压下去，却于事无补。

几个月后，结果出来了，肿瘤是恶性的。

#### 四十四岁

长久的化疗，对绎仙的身心造成了极大的伤害，她原本乌黑的秀发掉光了，每日穿的也只是千篇一律的病号服，曾经活泼开朗的她，变得精神恍惚。

为了照顾绎仙的心情，紫尘剃去了她心爱的长发，奇怪的是剪头发的时候，她一滴眼泪也没流。

每次去医院，紫尘都会换上自己准备好的病号服。“唉，紫尘快脱下来，多晦气！”绎仙看到了就会说她，“我自己病恹恹的，还不够，还得添上你不成。”

“如果这叫病号服的话，是挺晦气的，如果叫闺蜜装的话，那就好看了。”紫尘脸上强扯出一丝微笑。

#### 五十七岁

绎仙到底没挺过治疗期。

绎仙去世后，紫尘把之前穿过的所有闺蜜装都烧了，她不敢面对绎仙走了的事实，她只能当作自己从来没有过闺蜜，一直孤零零的。只有两件，她无论如何也下不去手。一件是那片汉服，另一件是绎仙买给她的套装裙。

今天是绎仙女儿出嫁的日子，紫尘拿出那件套装裙，多年前的衣服，如今竟依然合身。

十三年了，她自绎仙走后，再没穿过这件衣服，只是时不时拿出来晾晒。

她有一丝恍惚，她总觉得绎仙还在，在一直看着她。

帮绎仙女儿换好嫁衣的那一刻，紫尘泪如雨下。“绎仙，你该做的我都帮你做好了，放心吧，啊！”

#### 六十三岁

紫尘拿出存放了四十年的汉服，因为时间太久了，汉服的料子有些褪色，上面的绣花也有些脱丝了。

她小心翼翼地解开袋子，拿出来穿上，对着镜子，用一根丝带把头发梳在头顶，盘起高高的发髻，插上一只并蒂莲的簪子，镜中的她，一如当年模样，仿佛身边还站着天真活泼的绎仙。“哎紫尘，你老了。”

紫尘伸手过去，却只抓到了一把空气。

“绎仙，你就是个老骗子，骗我一个人穿闺蜜装，好丑，好烦。”

第二天，人们发现紫尘神色安详地走了，手里握着一只早已褪色的桃花簪子。



# 来日方长（下）

## ——太姥姥的前半生

2018级29班 陈知训

### 第五章 破晓

新中国成立后，日子越来越好。人们从战争的阴霾里喘过气来，向往新的生活。在东北战斗过的男人给她留下了烈属的名分，太姥姥领着烈属的补助，渡过了几年极为艰难的时期。

随着党带领着百姓开沟挖渠，教授农业种植技术和使用肥料，农村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不断增强，农作物产量不断增加，她再也没有离村逃荒。但是她一直没有放弃劳动，编织手艺也越来越娴熟，谁家需要就去谁家，但是日子好了，她就不再收钱或者食物，成了邻里之间的互帮互助了。

1978年农村开始分地，收获的粮食产量不断提高，每到



图7 王家村村委大院

秋收时节，已有70高龄的她一直在帮助姥姥家剥玉米，不让她干活就很不乐意，她晚年最常说的一句话是：能劳动是福，不愁吃不愁穿，我还是赶上了好时候的。

好在，她还是赶上了好时候的。

### 尾声

我总想象故事能有个小说式的结尾。

我希望结局能像春天雨漫般温柔，像夏日烟柳般诗意，或者像晚风匆匆风清夜朗般明亮。可很多时候，干瘪无力而略显苍白的结局往往让我们感到落寞。

我希望从东北归来的人能不再离开，或者多年以后二人又再次在特定的场合重逢，抑或我的姥姥在渺远的回忆里搜索到一丁半点关于他的记忆。可是没有。什么都没有。历史的不圆满总给人留下遗憾。我也希望能留下几张他的照片，

用来祭奠这段落寞的家族历史。可是什么都没有，只有老人的回忆，和我的文字。

这个故事苍白的结尾，也是唯一的结局，就是在1991年大年三十的早上，我的太姥姥永远地闭上了眼睛。那一天，阳光和煦，万物生长。

### 附录：

妈妈是村里的第一个女大学生，妈妈给我讲的故事，从她的两个外公说起。妈妈说她从小就知道自己有两个姥姥家，每年过年的时候都要去拜访舅舅和舅妈。但是妈妈一直不明白，她为什么有两个姥姥家。直到她上大三（1997年）那一年的春节，和父母聊起了自己的姥姥，才第一次听到关于姥姥的故事，也终于明白为什么有两个姥姥家。妈妈说一直想把姥姥的故事写出来，却总觉得少了些什么。那个时候乡村还没有网络，甚至电视都很少，妈妈获得信息的唯一来



图8 作者与姥姥姥爷合影  
源是姥姥的讲述，妈妈说不敢贸然下笔，怕辜负了已经逝去的姥姥和外公。

直到我上了高一，听说了写历史故事比赛，妈妈给我讲了太姥姥的故事，我又多次采访了我的姥姥和姥爷，内心受到极大震撼，我查询了太姥姥生活的民国和新中国成立后山东广饶的历史，我知道了太姥姥的故事是历史的一个缩影。

太姥姥一生两次出嫁，第一次生育了一个男孩，孩子四五岁时，丈夫选择了从军，二十年未归家乡。1953年回家一月，返回沈阳时突发疾病去世。太姥爷征战南北，久经沙场，太姥姥享受到烈属的待遇。

第二次出嫁是因为多年没有第一任丈夫的消息，以为他已经牺牲。再加上生活所迫，在近四十岁年纪再嫁，生育了一个女儿（也就是我的姥姥），女儿两岁时第二任丈夫去世。

一生绝大多数岁月没有丈夫的支撑，太姥姥经历了更多

的磨难和不幸。

在姥姥的记忆中，晚年的太姥姥讲的最多的就是几乎年年冬天都要逃荒。我查了史料，知道太姥姥的屡次逃荒是因为广饶的水灾、旱灾、蝗灾，频繁发生，加之军阀割据，日本侵华，社会动荡不安，遇到灾年颗粒无收，太姥姥不得不离开故土，加入逃荒的大潮。

一边走一边沿路乞讨，讨饭也有技巧，每次太姥姥都是讨要的更多，但是太姥姥不会独享，总是分给没有讨到饭的老人或者小孩。太姥姥还靠着编席的手艺，答谢收留她和孩子的人。

太姥姥的一生经历灾荒、战乱、瘟疫，一辈子绝大多数的时间都是自己带着两个孩子，历尽磨难。太姥姥命运的转折是在新中国成立后，在土改中分到了房子，领到了烈属补助，日子有了起色，再后来分到了土地。勤劳的太姥姥一直在参与劳动，享受着劳动是福的快乐，也再没有离开家乡逃荒，拥有了一个安稳幸福的晚年。

太姥姥一生磨难，却没有磨掉一身傲骨。我的姥姥和我的妈妈都继承了太姥姥的性格品质，勤劳，节约，善良，坚韧，

我想这也是中国母亲具备的品格吧。为她们骄傲，为祖国骄傲。

#### 备注：

1、太姥姥1991年去世，没有留下照片。

2、太姥爷一别二十年，期间的详细信息因年久无处查询，唯一留下的就是太姥姥领取烈属补贴的红本，但是姥姥翻遍她的房屋也没有找到，为此姥姥特别内疚伤心。

3、广饶县刘集村与王家村相距大约二十公里。

4、广饶县王家村与昌邑相距大约一百公里。

#### 参考资料：

1、《续修广饶县志》(上)，中华书局。

2、《民国时期黄河三角洲自然灾害研究》(1912-1937)，廖金城，郑州大学2013年硕士论文。

3、《山东抗日根据地对灾荒的治理及启示》，武盼，天津商业大学2012年硕士论文。

4、《山东清河抗日根据地的创立与历史贡献》，孙树芳，载《攀登》2018年第1期。

5、《山东抗日根据地：渤海抗日根据地》，齐鲁网，红色文化展馆，2015年9月8日。

# 青春赛场，一往无前

## ——第32届运动会采访实录

记者：郭一诺 刘昕瑶 摄影：陈鸿哲 曹馨月



### 一、化学组组长魏建强老师：致敬医护人员是亮点

运动会第一天下午，我带上摄影师曹馨月同学，一起去采访了化学组长魏建强老师，同学们都亲热地称呼其为“强哥”。魏老师听说我们要采访他，有些许羞涩与紧张，不过随后就从容起来。

我问：“魏老师，您觉得举办秋季运动会的意义是什么？”魏老师想了想，说：“一年一度的运动会给学生们提供了绽放青春的舞台，有利于同学们增强竞争意识、团体合作意识及班级荣誉感，也可以提升运动在学生们心中的重要性，促使学生每天加强体育锻炼，强身健体。”

“在本次运动会中有让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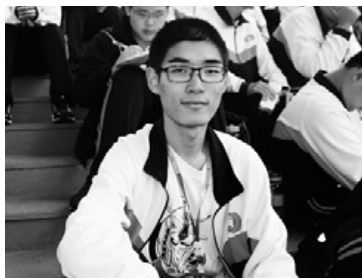
感到惊喜或感动的地方吗？”

我接着问道。魏老师没有过多考虑：“我认为啊，咱们这次运动会的开幕式上，许多班级选择了穿护士服、防护服、警察服等服装，用一种独特的方式向疫情中的这些医护人员致敬，这不仅是对中国防疫工作的认可，同时也是同学们感恩之心的表现，很有中华儿女的风范，这一点让我很感动。”

我接着提出下一个问题：

“在入场式上您的班级采用了怎样的创意？体现了怎样的主旨？”强哥微微一笑：“我们班呢，以将来的职业作为入场的身份，表明了他们对未来目标的坚定。我支持他们每一个人的梦想，也希望我们十四班的孩子在未来都可以实现他们的梦想。”字里行间，魏老师对学生们的关爱与期待表现得淋漓尽致。

最后，魏建强老师为运动会送上了祝福语：“祝咱们市一中的运动会越办越好！”



### 二、1500米运动员王浩毅同学：披荆斩棘一往无前，只因责任与热爱

想到要采访王浩毅同学完全是偶然。那天下午，天气大变，乌云密布，阴风怒号。跑道上正进行着高二男子1500米比赛，我正在看台上，只穿着短袖的王浩毅同学吸引了我的注意。他咬紧牙关，一圈又一圈地跑着，任凭狂躁的北风扑面而来。这一幕深深地感动了我，我也跑过一千五，那种无力感一直深深地烙在我的脑海中。于是，当即我便冒出来采访王浩毅同学的冲动。准备好要采访的问题，我怀着忐忑的心情，把记者证举到了王浩毅面前：“同学你好，我是二月文学社的记者，请问可以采

访你吗？”出乎我意料的是，他答应得很爽快：“当然可以。”

“为什么会选择报名参加一千五长跑呢？”我问。他偏头想了想：“因为想给班级争光，也因为自己本身热爱长跑。”正是责任和热爱的力量促使他前进。

“跑步过程中有什么感觉？”我又问到。“很累，脑海中只是想着超过前面那一个。”他如是回答。

“跑过终点之后，心情有什么变化？”我问。“很开心，因为坚持到了最后。”他笑着回答。这也许就是苦尽甘来的美妙吧。

我又问：“如果这次比赛你没有取得好的成绩，会怎么想？”他说：“我会认为重在参与，尽力就好。”这种乐观的心态极具感染力，对包括我在内的很多同学都有启发。

最后我建议道：“王浩毅同学，请给运动员们说一句鼓励的话吧。”他腼腆地笑了笑：“你稍等啊，我要想句有文采的话。”然后我们沉默了一会，他又笑了笑，简洁地说：“想不出来了，那就加油吧，胜利就在前方！”

这句朴实的话，却很有力量。



### 三、热心看台观众代梓璇同学：触动内心只因平凡人不平凡的坚持

我在看台上找了一位观众，想通过观众的视角来看本次运动会。于是就找到了代梓璇同学，向他说明来意。我们互致问候之后，就开始了正式采访。

“作为一名看台观众，请问在看台上看比赛感觉如何？”我问。“非常好，视野开阔。看到他们进行激烈的比赛，心情无比激动。”他答道，言语中洋溢着喜悦。

“这场运动会中有让你感动的瞬间吗？”我问。他想了想，说：“有的。有些人虽然不是运动健将，但他们敢于且乐于为班级争光，在比赛场上决不言弃，咬着牙坚持着，这一点让我很感动。他们虽然都是普通人，但却有着不普通的毅力和责任感，这一点难能可贵。”

最后代梓璇同学写下了一句对一中学子的祝福：“大美一中，祝你乐在其中！”



### 四、跳高裁判王欣言同学：公平公正是一个裁判的原则

对王欣言同学的采访进行得非常简洁明快，我们采用了“快问快答”的方式。

问：你认为举办运动会有什么意义呢？

答：可以展现学生的体育才能，强身健体，提高团队意识和合作精神，进而增强对体育的重视程度。体育也是很重要的，对我们高中生的学习生活尤其如此。

问：你认为裁判应该具有什么样的素质呢？

答：我觉得应该公正公开、严谨认真，要有服务精神，听从老师安排。这个工作是我第一次接触，对于我个人而言都是很珍贵的经历。

问：你有什么想对本班运动员说的话吗？

答：要积极参加比赛，敢于面对成绩，不要害怕失败，加油！🍀

# 运动剪影

记者：张箬潇 孙如玥 摄影：张鑫亚

☆  
运动会特稿

## 【运动员篇】



高二女子百米决赛后，我们采访了2019级15班的任嘉晖同学。刚完成比赛的她自信的笑容感染了我们。任嘉晖同学最终分获女子100米、200米冠军，并获得了个人总分前六名的好成绩。谈到支持她的同学们，这位“风一样快”的帅气姑娘真诚地提到，100米预赛时自己不小心抢跑了一次，重新回到起点开始时非常紧张，但是同学们在看台上一直为自己加油鼓劲，真的非常感谢他们。

高一男子1500米第一组结束，2020级10班的孙月浩同学接受了采访。取得小组第一的好成绩的他表示，自己1500米已经好久没练了，这次跑下来确实累得多。他也特别感谢一直给他加油鼓劲的同学们，自己没有他们可能真的会跑不

下来。当被问到跑步时心里在想些什么时，孙月浩笑着回忆起了运动会前一天因为心里没底给爸爸打电话时，爸爸对自己说过的话：没关系，慢慢来就可以。正是家长和同学们的鼓励，让孙月浩同学有了无穷的动力，取得了这样好的成绩。

在运动会检录处，2019级2班参加4x100米接力的四位姑娘已经站在了这里，其中两位还穿着开幕式上致敬医护人员的大褂。下午的冷风中，姑娘们脸上仍挂着热情的笑容。她们自信地表示，平时训练四个人配合得非常默契，完全有信心冲进决赛。“我们是最棒的，我们要相信自己，一定能进决赛！”她们激情的呼喊，正是运动员们拼搏热情的写照。

还有许多运动员在跑道上、软垫前、沙坑边奋斗着。跳远



选手尹雨欣同学表示，运动会上竞争十分激烈，自己也见到了许多水平很高的运动员。她笑着说，重在参与，开心就好。1500米选手郭宇焜同学提到，老师的鼓励和裁判员给自己喊的加油，是自己坚持到底的重要动力。



## 【服务人员篇】

操场上还有许多默默无闻的服务人员，有学生，有老师，有家长，正为运动会顺利进行献出自己的力量。

2019级12班周一琳同学的妈妈正在百米终点旁等待儿子完成比赛。一身利落的运动服的阿姨兴奋地告诉我们，儿子报了百米和4x100米接力，自己作为家长志愿者来到现场，不仅是为同学们做做后勤工作，也是希望能够近距离看到儿子比赛。阿姨高兴地说，校园环境特别好，学生们个个

朝气蓬勃，精神面貌特别好，衷心希望每个同学都能考上自己理想的学校。

我们注意到了分工明确、勤恳敬业的终点裁判员。他们中的一员徐一潇同学向我们透露，终点裁判员的工作主要是维持终点秩序以及记录径赛选手的名次。他提到好几个同学在终点线前摔倒，仍然坚强地爬起来完成了比赛。他很佩服这些选手的毅力和集体荣誉感，但高速摔倒很容易受伤，比赛时千万要牢记安全第一。他希望所有运动员都能取得好成绩，将一中更高、更快、更远的体育精神发扬光大。

运动会期间，回响在操场上空的加油稿播报鼓舞人心。我们采访到鹿鸣诗社副社长、负责审稿工作的魏临夏同学。她告诉我们，高中最后一次运动会过得很充实，最开始真的忙到心力交瘁，但有了“并肩作战”的二月文学社的同学们，工作得以圆满完成。不管是同学还是老师都在积极地投稿，尤其感谢北辰广播站的同学，他们辛苦播报令人感动。魏临夏表示，最开心的是今年写诗的特别多！希望之后社团其它活动能更加顺利、越来越好。

【专访篇】“一中网红”  
武文广老师：只有上帝知道我有  
多爱羽毛球



一场疫情，使学校被迫以网课的形式教学，老师们也被迫成了主播，成了网红。其中，生物组的武文广老师以幽默的语言，多样的上课形式，赢得了一中许多学生的喜爱。可鲜为人知的是，武文广老师不但教学有趣，而且也 and 运动有着不解之缘，今年运动会，记者有幸采访了武文广老师，也了解到他和运动的那些故事。

记者：老师您好，请问您今年都报了哪些项目？

武老师：今年我报了非常多的项目，刚刚我参加完了60米的托球跑，跑了五秒五三，获得了第一名，我觉得那些项目我就不要去参加了，因为这一个项目参加就有奖了，给其他老师留点机会吧。（大笑）

记者：那您参加比赛前，有想过自己能拿第一么？

武老师：我对自己非常有信心，我这个人最大的缺点就

是太有信心了，我觉得人就应当对自己充满自信，但有的时候我又会很受伤，然后我觉得我就是起起伏伏，从不确定。

记者：那您运动的初心是什么呢？


武老师：我运动的初心，是被逼的啊，因为胖，得了一身的病，血糖、血压、血脂都高，再这样下去，人可能就完了。因此就疯狂地运动，尤其是打羽毛球，能带给我快乐。

记者（脱口而出）：所以您的衣服上印着“只有上帝知道我多爱羽毛球”。

武老师：对，我非常幸运能够认识羽毛球这种运动，认识这样健康的生活方式，它让我收获了健康也得到了更多的快乐。运动反而对生活是一种促进，对工作也是一种促进啊！（大笑）

记者：作为新晋的网红老师，您想对喜爱您的学生说点什么？

武老师：都好好学习吧，年轻是最宝贵的东西，当你失去一些东西之后，你会发现，趁着年轻多折腾，多做点运动，那是极好的啊！所以，加油，奥利给！🍀



## 青春写作讯息台

曲昊玥的散文《消失的回忆》发表于《读写月报》2020年第1-2期。

张紫璇的小说《此乡人》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3期。

曲昊玥的诗歌《未完的故事》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3期。

刘丹旭的散文《池塘边的你》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4期。

刘玉雯的散文《幸得识卿桃花面》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4期。

何齐秦的诗歌《你听》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6期。

刘昕瑶的散文《时光》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6期。

莎逝娅的小说《缺失的拥抱》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6期。

王紫晨的散文《六哥，六哥》发表于《中学时代》2020年6月刊。

张鑫忆的散文《最后的理综》发表于《中学时代》2020年7月刊。

张鑫忆的散文《如果没有你》发表于《中国校园文学》2020年第10期。

李奕霖的科幻小说《不朽》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8期。

郭铭萱的散文《爱是美人归，百味皆春水》发表于《中学时代》2020年12月刊。

郭婧的散文《最美的化学反应》发表于《中学时代》2020年12月刊。

刘新艳的说理散文《颜值即正义？》发表于《语文报·高中版》2020年第39期，总第1251期，第一版。

张紫璇的散文《大黑》发表于《莫愁·小作家》2020年第8期。

向以上作者表示祝贺，并敬请读者关注！

## 恒爱信息

陈知训 5元

商慧波 20元

何齐秦 50元

胡爱萍 100元

感谢每一位为“二月恒爱”做出贡献的同学！你们用能力与责任，证明了爱心永恒！

## 《弘毅》第158期优秀作品TOP10

《教官》	作者：2019级19班	刘昕瑶
《曾是人间少年》	作者：2019级12班	张箬潇
《在优雅中谢幕》	作者：2018级30班	李正阳
《生如夏花》	作者：2019级23班	康子越
《校园剪影》	作者：2019级21班	魏临夏
《蓝裙子》	作者：2018级31班	张紫璇
《只有我知道》	作者：2019级25班	郭一诺
《愚人颂》	作者：2018级11班	王紫晨
《宁缺勿滥》	作者：2019级15班	许焜琦
《青衣》	作者：2019级16班	黄嘉珩



封面设计：张晓彤

摄影：燕洲哲

封面图片摄于维也纳美景宫

封底图片摄于布达佩斯丽思卡尔顿酒店

二月湖畔

